



澳門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會刊

DIÁRIO D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第八屆立法會

第一立法會期 (二零二五 — 二零二六)

第一組

第 VIII - 15 期

VIII LEGISLATURA

1.ª SESSÃO LEGISLATIVA (2025-2026)

I Série

N.º VIII - 15

日期：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九日

開始時間：下午三時正

結束時間：晚上七時五十三分

地點：澳門南灣湖畔立法會前地立法會大樓全體會議廳

主席：張永春

副主席：何潤生

第一秘書：施家倫

第二秘書：李靜儀

出席議員：張永春、何潤生、施家倫、李靜儀、高天賜、崔世平、梁安琪、馬志成、黃潔貞、宋碧琪、葉兆佳、邱庭彪、林倫偉、梁孫旭、高錦輝、謝誓宏、梁鴻細、柳智毅、顏奕恆、李良汪、黃浩彪、梁普宇、李煥江、陳孝永、李居仁、林發欽、何敬麟、周家俊、黃駿傑、黃家倫、高岸聲、呂綺穎、陳禮祺。

列席者：保安司司長陳子勁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林燕生

司法警察局代局長賴文威

行政法務司司長辦公室顧問張國華

行政法務司司長辦公室顧問謝耿亮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顧問周棟樑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顧問閻淑儀
財政局代副局長譚麗霞
法務局法律草擬廳職務主管李詠儀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
社會文化司司長辦公室主任林媛
社會保障基金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陳寶雲
社會文化司司長辦公室顧問張少雄
社會保障基金高級技術員龍慧君
經濟財政司司長戴建業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
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局長邱潤華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顧問馮炳傑
經濟及科技發展局牌照及稽查廳廳長徐秀玲
法務局法律草擬廳高級技術員歐陽潔儀
行政法務司司長黃少澤
行政法務司司長辦公室主任曾翔
市政署市政管理委員會主席周偉迎
市政署市政管理委員會委員杜淑儀
旅遊局執照及監察廳廳長鍾卓業
文化局文化遺產廳廳長蘇建明
法務局法律草擬廳廳長廖穎彤
市政署法律及公證處處長鄭麗霞
市政署行政執照處處長梁卓洪

- 議程：**
- 一、細則性討論及表決《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法案；
 - 二、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修改第 4/2010 號法律〈社會保障制度〉及第 7/2017 號法律〈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法案；
 - 三、細則性討論及表決《黃金及鉑金貨品的出售制度》法案；
 - 四、細則性討論及表決《餐飲及相關場所業務法》法案；
 - 五、一般性及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修改第 2/2004 號決議〈對政府工作的質詢程序〉》決議案；
 - 六、一般性及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修改第 5/2000 號決議〈議員證格式及使用規則〉》決議案；
 - 七、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立法會管理帳目的全體會議簡單議決案；
 - 八、二零二六年財政年度立法會第三次預算修改的全體會議簡單議決案。

簡要：周家俊議員（與高岸聲議員聯合發言）、崔世平議員、陳禮祺議員、李良汪議員、柳智毅議員、林發欽議員、黃潔貞議員、梁安琪議員（與馬志成議員聯合發言）、葉兆佳議員、施家倫議員、何敬麟議員、宋碧琪議員、黃家倫議員、高錦輝議員（與李煥江議員聯合發言）、梁普宇議員、梁孫旭議員、李靜儀議員、李居仁議員、呂綺穎議員、顏奕恆議員、梁鴻細議員、何潤生議員、高天賜議員、謝

誓宏議員、陳孝永議員、林倫偉議員、黃駿傑議員（與黃浩彪議員、邱庭彪議員聯合發言）先後作了議程前發言。隨後，細則性討論及表決《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法案、《修改第 4/2010 號法律〈社會保障制度〉及第 7/2017 號法律〈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法案、《黃金及鉑金貨品的出售制度》法案及《餐飲及相關場所業務法》法案，四法案均獲得細則性通過；接著，一般性及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修改第 2/2004 號決議〈對政府工作的質詢程序〉》決議案及《修改第 5/2000 號決議〈議員證格式及使用規則〉》決議案，兩決議案均獲得一般性及細則性通過；最後，「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立法會管理帳目」的全體會議簡單議決案及「二零二六年財政年度立法會第三次預算修改」的全體會議簡單議決案，兩議決案均獲得一般性及細則性通過。

會議內容：

主席：各位議員：

我們現在開會。

現在進行議程前發言，今日一共有 27 份議程前發言，現在請周家俊議員。

周家俊：唔該主席。

以下是我與高岸聲議員的聯合發言。

我們的議題是“把握具身智能發展機遇，強化人形機械人安全監管，規範社區應用場景”。

主席、各位同事：

國家“十五五”規劃建議明確提出，推動具身智能與量子科技、腦機接口、6G 等一併列為未來產業的重點發展方向，並提出加快建設全國一體化算力網絡、全面實施“人工智能+”行動，為澳門搶佔前沿科技賽道、培育新興產業、加快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帶來重要的戰略機遇。

具身智能以人型機械人、機械狗及智能載具等實體形式呈現，具備感知、決策、行動及人機交互能力，是人工智能從虛擬走向現實的關鍵突破。其在科普教育、文旅導覽、城市管理、社區服務及商業演繹等方面應用潛力巨大，有助推動社會智能化轉型。以本澳科學館為例，相關人員不時操控人型機械人與居民及遊客互動，拉近市民與高新科技的距離，展現了具身智能在公共教育與城市形象提升方面的積極作用。

然而，在鼓勵科技創新與產業落地的同時，公共安全與社會秩序亦須同步重視。本月初，本澳曾發生人型機械人在街道行走，引致市民受驚的事件，反映現行監管及

應用規範仍有不足。人型機械人具備自主移動及環境交互能力，不過一旦出現系統故障、算法異常或操作失誤等情況，可能對公眾安全構成威脅，衍生人身傷亡、財產損失及法律責任等複雜問題。

人工智能技術發展迅速，應用場景多元，全面立法需時且須平衡創新與安全考慮。與其單一依賴立法，更應貫徹發展與規範並重、創新與安全同步的原則，從制度引導、登記管理、風險防控及公眾教育多管齊下，務求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讓市民與旅客安心享受科技進步帶來的便利。為此，我們就推動具身智能健康有序發展，提出三項建議：

一、制訂分類監管指引，明確公共應用安全與私隱邊界。建議參考國家及先進地區經驗，針對人型機械人及機械狗等制訂公共場所應用指引或專項規範，重點涵蓋三方面要求：1) 物理安全，限定行走區域、移動速度，設置緊急制停機制，禁止於高峰時段或人流密集區域無序活動；2) 數據私隱，嚴格規範攝像、錄音及感測設備的數據採集行為，確保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要求；3) 行為邊界，明確禁止任何驚嚇公眾、干擾交通或擾亂公共秩序的操作或展示行為。

二、建議建立強制登記及責任保險制度，落實主體責任與風險管控。要求所有於本澳公共區域使用的人型機械人或具身智能設備，須向相關主管部門登記備案，提交型號規格、安全認證、算法說明、操作流程及責任主體等資料。同時強制使用者購買第三者責任保險，確立事故賠償機制，釐清開發商、營運方及操作員的責任歸屬，為產業健康發展提供制度保障，切實維護公眾權益。

三、規範商業宣傳與公眾活動，強化事前通報及現場管理。建議參考民航局對無人機活動的管理模式，對以商業推廣、活動演繹或媒體拍攝為目的使用人型機械人的行為，要求事先向相關部門申請許可或通報，明確活動時間、路線、範圍及安全措施。主管部門應聯同警方加強巡查執法，對違規進入禁區或危害公共安全者依法跟進。同時，加強公眾科普與社區教育，提升市民及遊客對具身智能的認識與接納程度，引導業界負責任地創新及安全應用。

多謝各位。

主席：崔世平議員。

崔世平：多謝主席。

今日發言的主題是“立足實際，因地制宜穩步推進本澳的‘低空經濟’的建設”。

根據“十五五”規劃及政府工作報告，低空經濟被列為我國加快發展的戰略性新興支柱產業集群之一，標誌這一科技含量高、創新要素集中的產業，已成為發展新質

生產力的重要引擎。低空經濟屬於新興產業，目前尚處於起步階段，在國家發展改革委去年底印發的《低空經濟及其核心產業統計分類（試行）》中，明確低空經濟及其核心產業的概念和範疇、明晰產業邊界，有利於相關各方面分析把握低空經濟運行態勢，為政策制定、企業經營提供了重要參考。

在澳門方面，低空經濟發展在去年取得不少制度性突破和區域協同新進展。8月，特區政府正式成立“低空經濟發展工作組”，由經科局牽頭推進探討低空經濟的發展策略、應用場景及監管框架等相關工作。12月，澳門與廣州、珠海簽署《加強低空經濟合作備忘錄》，重點推進技術標準協同與安全監管對接、創新應用場景探索及產業鏈合作等領域展開深度合作。此外，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於2025年11月亮相亞洲通航展，展示“全空間智能無人體系”建設成果，體現琴澳在低空經濟領域的協同佈局與一體化發展的新進展。

未來，澳門發展低空經濟必須立足特區實際客觀情況，秉持實事求是原則，積極探索因地制宜的發展路徑。為此，提出以下幾點建議：

一、適時推動本地法律法規的制定。喜見特區政府已提出將依託國際航空樞紐和世遺歷史城區保護成效的基礎上，通過探索有限空域資源的高效利用模式，積極發展低空經濟新業態。建議加快推動制定相關專項立法進程，以適當和快速的方式，如試行辦法方式引用內地相關對標城市的監管法律法規實現法治先行，務求與大灣區內城市的相關法制可同步更新，構建適應新興產業發展需求、可持續、靈活、快速迭代的法制環境。力求在澳門“三五”規劃期間，推動產業取得實質突破，為推動低空經濟在“十五五”規劃期間成長為粵港澳大灣區新興支柱產業奠定堅實基礎。

二、充份掌握澳門自身的特殊環境條件，推動跨部門合作。本澳城市建築密集，低空飛行器可用的起降點與飛行走廊資源緊張。應用場景的設計務求貼合澳門實際，建議政府同步對城市規劃、建築規範等相關法規進行審視，通過跨部門合作為低空經濟發展預留所需的物理空間與基礎設施條件，從而為該產業的可行與可持續發展奠定基礎。

三、推動橫琴與澳門之間的跨境低空物流作為先行切口。建議率先探討橫琴與澳門高校、科研機構之間特定品類、低監管風險物品的無人機運輸，建立綠色通道與簡化流程。通過沙盒式小範圍示範項目，為此類跨境前沿場景提供真實的制度與流程的測試空間，重點驗證琴澳兩地在監管協同、通關便利及數據對接等層面的可行性，為早日實現琴澳兩地更廣泛的低空經濟規則銜接與機制對接探索路徑、積累經驗。

多謝。

主席：陳禮祺議員。

陳禮祺：多謝主席。

我今天發言的主題是“深化琴澳一體化對接，以影視文旅和多元研學，開啟愛國教育的新篇章。”

2026 年是國家“十五五”規劃與澳門特區“三五”規劃的開局之年。這不只是數字上的銜接，更是澳門深度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實現高質量發展的新起點。丁薛祥副總理在全國兩會期間寄語澳門的五點重要發展期許，其中提及要持續發展壯大愛國愛澳力量，重點做好青年愛國教育培訓和下一代愛國教育工作。站在這個節點，我們談“愛國教育”，不能只停留在教室的課本裡，更要走進社區、走上銀幕、走向橫琴。我們要讓愛國情懷轉化為青年的發展機遇，讓“愛國愛澳”成為看得見、摸得著、感受得到的“澳門力量”。為此，本人提出以下三點建議：

第一，以“影視+文旅”賦能，講好課本外的澳門愛國故事

影視作品的感染力是巨大的。早前電視劇《風雨潮》觸動澳門無數市民，讓我們看到抗日時期澳門先輩如何與國家同呼吸、共命運。目前文化局已有多項資助支持外地團隊來澳取景，建議特區政府增設專項資助，鼓勵更多愛國主義題材劇目來澳拍攝，並規定必須引入本地影視公司深度參與。這不僅能強化市民的家國情懷，更能為澳門演藝、影視製作的青年提供實戰機會，支持他們發掘澳門獨有的愛國歷史題材，將“愛國教育”轉化為真實的“青年就業與產業機遇”。

第二，支持愛國教育“走入社區”，打造沉浸式研學地標

愛國教育亦可是生活化的。支持愛國教育由課本走向社區生活，鼓勵青年參與策劃、導賞和文創開發，結合短視頻或微短劇形式，善用澳門現有的珍貴文旅資源，將歷史建築、愛國人士故居串聯，既傳承了精神，亦將作品安排在景點實地播放，讓學生和旅客參觀時更能感受歷史的溫度，也豐富了澳門“以中華文化為主流、多元文化共存”的基地內涵，向世界說好“一國兩制”成功實踐的澳門故事。

第三，善用橫琴空間，構建“澳琴一體化”研學基地

面對澳門空間受限的痛點，橫琴是我們最好的延伸。建議在橫琴深合區打造澳琴愛國主義教育研學基地，讓愛國教育與科技、生態、現代服務業深度結合，以沉浸式體驗設計，適合不同年齡段的主題。同時亦可以構建“一國兩制”主題的國際館，以多語種方式，講述“一國兩制”在澳門的成功實踐。通過這種多元化體驗的研學基地，不只是單純於本地愛國教育，亦能吸引內地及海外旅客參觀交流，看到國家發展的壯麗藍圖，更參與到澳琴一體化的建設，也助力對外宣傳的延伸，達到高層次的愛國教育。

愛國不是一句口號，而是每一代人的責任與傳承。攜手努力，把愛國愛澳教育厚植在澳門青少年心中，讓愛國教育融入青年生涯發展中，使愛國教育與澳琴融合在實踐中！

多謝。

主席：李良汪議員。

李良汪：多謝主席。

根據資料顯示，全澳單位共有 24 萬多個，30 年或以上的單位有 9.47 萬個，按平均每個單位約 3 人居住計算，涉及逾 28 萬人。當中不少老舊樓宇的居住條件令人擔憂，結構老化、衛生惡劣、設施破舊等問題亟待關注。

事實上，由舊區重整到都市更新，多年來都是特區政府重點施政工作之一，本年度的施政方針亦明確提出：完善都市更新制度，為重建提供支持；靈活運用資源，加速都市更新工作。然而，無論是政府主導抑或私人項目推動重建至今仍是困難重重。

綜觀近期多個涉及都更的項目，除了台山公務員大廈由於原來沒有地面商舖，重建後將從原有住宅單位 90 個，增加至住宅單位 107 個及商舖 14 個，多出的單位及商舖收益將歸重建發展商所有，故具條件平衡其投入的建築成本。其他相關項目則額外增加重建後住宅面積和數量的限制，導致難以推動重建工作。

本人認為，不限制分區人口密度較高的個別重建項目，會否影響民眾的生活質素仍有待商榷。但肯定的是，現時不少老舊殘樓正時刻影響民眾的生活質素，亟待改善。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三點意見和建議：

一、“十五五”規劃綱要已正式發布，當中提出“高質量推進城市更新，開展城市體檢，加快建設完整社區，健全城市更新實施機制，建立與建築功能轉換和混合利用需求相適應的規劃調整機制，構建可持續的城市建設運營投融資體系。”特區政府必須深刻領會有關內容，調整施政思維，貫徹到本澳都市更新政策當中。

二、對人口密度高的分區，應從長遠規劃角度控制人口密度，例如待高齡社屋將來轉移後，相關用地不再作居住用途，轉為社區配套設施，為區內重建項目創造條件，同時平衡分區人口密度。

三、建議特區政府綜合分析當前各區老舊樓宇的具體情況，以及對《都市更新法律制度》、《都市更新暫住房及置換房法律制度》實施以來遇到的各項問題進行檢視，並作出針對性修訂，提高法律的可操作性，推動都市更新進程。

多謝。

主席：柳智毅議員。

柳智毅：多謝主席。

日前，全國“兩會”勝利閉幕，正式審議通過“十五五”規劃，描繪了未來五年國家發展的宏偉藍圖，同時為澳門“三五”規劃的編制實施、促進澳門長期繁榮穩定指明方向，注入了強大動力。值得我們關注的是，“十五五”規劃中關於澳門“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發展定位的表述，首次提出“深化”二字，“十四五”規劃時是用“支持”；至於四新多元產業方面，規劃亦從“十四五”的“支持”產業發展，明確提出和要求“提升”產業的競爭力。意味着整體發展從“夯基壘台、立柱架梁”的階段，正式邁入“精耕細作、提質發展”的新階段，充分體現國家對澳門高度重視，以及未來發展的期待和要求。

站在這一承前啟後的關鍵節點，結合這段時間對“十五五”規劃的學習領悟，提出以下幾點個人的思考：

一、科學編制實施澳門“三五”規劃是未來五年的頂層設計、頭等大事。必需要緊密圍繞貫徹落實好習主席在二十五週年時一系列重要講話精神和“十五五”規劃與澳門相關的部署要求，以及岑長官在 2024 年參選政綱的核心理念，準確認識澳門在“十五五”時期的使命和任務。我簡單概括來講，就是一、二、三、四、五：一、堅守“一國之本”；二、善用“兩制之利”；三、以“三個要看”要求促澳琴一體化發展；四、以“四個著力”不斷開創發展新天地；五、完善及細化“1+4”產業發展規劃促多元。

第二方面，建議加快推動落實政府引導基金，進一步發揮和立足自身優勢，乘勢而上，積極主動對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這是加快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實現澳門自身更好發展的必然之路。

三、在培育和提升新興產業發展的同時，需處理好經濟發展不平衡、不協調、不充分問題。要統籌、兼顧社區與旅遊區、大企與中小微企的發展。要解決好中小微企面臨的急難愁盼問題，盤活社區經濟，政府需要進一步完善優化宜商環境外，我們商戶或企業也應要跳出傳統思維局限，要“識變、應變、求變”，樹立積極、主動進取的意識、姿態迎接機遇和挑戰。

多謝主席。

主席：林發欽議員。

林發欽：主席、各位同事：

我都是關注“十五五”規劃。我今日發言的主題是“把握‘十五五’規劃機遇，推進澳門經濟多元發展”。

今年是國家“十五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也是澳門特區編製並啟動第三個五年規劃的關鍵節點。“十五五”規劃不僅為國家未來五年的發展描繪了宏偉藍圖，更以專章專節明確了港澳的定位與方向。規劃文本中多處直接提及澳門的具體建設項目和產業發展方向，充分體現了中央對澳門繁榮穩定的高度重視與精準支持，也為澳門推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帶來了更大的機遇。

“十五五”規劃綱要在第十七篇第五十九章近期大家都提出很多，明確提出要“促進香港、澳門長期繁榮穩定”，並強調“發揮港澳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獨特優勢和重要作用”。規劃不僅重申支持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深化世界旅遊休閒中心、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和以中華文化為主流、多元文化共存的交流合作基地建設，提升中醫藥大健康、特色金融、高新技術、會展商貿等產業競爭力。支持港澳打造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我重複這些內容是因為這一系列定位和產業範疇的明確化，是推進澳門經濟多元發展、堅定信心的一個重要底氣。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一、加快編製澳門“三五”規劃，做好與國家規劃的精準對接。建議特區政府以“十五五”規劃為指引，深入調研和加快完成澳門第三個五年規劃的編製工作，將國家賦予澳門的“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建設目標及“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的定位，細化為具體的政策措施和行動方案。

二、以基礎設施互聯互通為契機，打造澳門區域交通新格局。規劃明確提出建設廣州至珠海（澳門）高鐵，這一項目將徹底改變澳門長期未能直接對接國家高鐵網絡的交通格局。建議特區政府盡快與內地有關部門對接，研究高鐵澳門端的選址及與澳門輕軌系統的無縫銜接方案，爭取將高鐵站點打造為集高鐵、輕軌、口岸於一體的綜合交通樞紐。

三、以四大產業為重點，精準對接國家產業政策資源。規劃明確提出“提升中醫藥大健康、特色金融、高新技術、會展商貿等產業競爭力”。建議特區政府針對每個重點產業制定專項行動計劃，積極爭取國家相關部委的政策支持。要充分利用建設澳門國際教育（大學）城的政策機遇，推動澳門高校與內地科研資源深度合作，產學研相結合，培育符合澳門實際的重點產業。

四、同樣要關注經濟結構內部平衡，讓多元發展成果惠及全民。剛才柳議員都有提到，在推動經濟多元的過程中，必須處理好發展中存在的失衡的問題，關注中小微企的經營狀況，同時要加強職業培訓，幫助本地居民掌握新興產業所需的技能，讓經濟增長的成果切實惠及每一位居民，增強廣大居民的獲得感。

多謝大家。

主席：黃潔貞議員。

黃潔貞：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今日的發言主題是“對接‘十五五’規劃，為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創造有利條件”。

全國兩會日前在北京圓滿閉幕，兩會期間審議審查和討論“十五五”規劃綱要草案、政府工作報告等各項報告及三部法律草案。當中，“十五五”規劃在港澳專章中明確提到堅定不移維護和促進港澳長期繁榮穩定等具體內容，充分體現中央始終高度重視港澳發展，在當前內外複雜多變的環境下，為澳門社會經濟發展注入強大動力。

“十五五”時期是國家基本實現社會主義現代化夯實基礎、全面發力的關鍵時期，同時也是澳門編制及實施第三個五年規劃的重要時間節點。在此過程中，澳門一方面要堅持和發揮好行政主導的優勢，以目標導向、問題導向和合作思維破解經濟發展與社會民生的深層次矛盾問題，更要共同思考如何以澳門所長、服務國家所需，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為“十五五”規劃良好開局貢獻澳門力量。

對此，本人提出以下四點建議：

一、以頂層設計築牢繁榮穩定根基。兩會期間通過的《國家發展規劃法》，明確提到國家堅持“一國兩制”方針，支持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主動對接國家發展規劃，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這為特區發展規劃對接國家發展規劃體系提供堅實的保障與清晰的指引。“三五”編制過程中應當充分參考相關法律，因應國家與澳門社會經濟發展形勢，緊密對接“十五五”規劃內容，通過完善制度設計、訂立清晰目標、強化執行與監督評估機制等，以保持規劃的科學性和可行性，以及政策的連續性與穩定性。

二、以經濟發展推動社會民生改善。“三五”規劃需明確為澳門社會各界對接“十五五”規劃提供更有利的條件與更暢通的路徑，尤其在推動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方面，通過不斷優化與“1+4”產業協同發展的城市軟硬體建設，以及政府引導基金對產業的支持作用，加快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各項目標任務，繼而讓更多發展成果投入到社會民生的改善，提升全社會的幸福感、安全感與獲得感。

三、以澳門獨特優勢服務國家所需。澳門有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十五五”規劃明確提出國家未來五年要“擴大高水平對外開放”，與港澳篇章中提到“不斷彰顯澳門‘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作用”互相呼應。澳門需要抓準相關定位，豐富國際大都市“金名片”的內涵，並發揮好中國與葡語國家“精準聯繫人”角色，以澳門作為平台助力內地企業“走出去”與葡語國家企業“請進來”，成為國家高水平開放的重要橋頭堡。

四、以區域合作拓展澳門發展空間。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已進入第二階段建設的關鍵時間，澳琴兩地需要在“十五五”時期加快融合發展程度，發揮好“四共”體制下合作區“先行先試”的作用，加速合作區建立趨同澳門的環境，尤其可以加快民生事務為切入點，推進公共服務標準趨同、數據與各項要素便利流動，以及社會服務“軟環境”優勢等。一方面讓澳琴融合過程中各方面規則銜接與機制對接的成功方案，作為灣區融合發展的經驗參考，同時更名為澳門居民的生活與就業，以及產業發展提供更廣闊的空間，為打造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創造更有利條件。

多謝各位。

主席：梁安琪議員。

梁安琪：多謝主席。

各位議員：

以下是本人與馬志成議員的聯合發言。主題是“落實兩會部署，譜寫文旅新篇章，以‘十五五’規劃為引領，鑄造澳門文化，走向世界重要窗口”。

今年春節假期，澳門旅遊市場展現出強勁增長動能與蓬勃生機，彰顯了本澳作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持續吸引力，當前，澳門文旅產業正處於從“流量帶動”向“內涵驅動”跨越的關鍵節點，全國兩會期間，中央進一步強調要支持港澳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充分發揮港澳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和重要作用，面對新形勢，澳門應精準把握國家支持與“十五五”規劃的“天時”、“地利”、“人和”機遇，進一步系統謀劃文旅產業發展路徑，依托“東亞文化之都”的榮譽，持續優化文旅產業內涵，將澳門塑造為展現中華文化自信、推動文化“出海”的重要門戶。

深厚的歷史文化底蘊是澳門旅遊發展的根基所在，文化局近期推出的“澳門文物主題遊徑”專題網頁，涵蓋自海上絲綢之路史跡至中西文化交匯的教育歷史建築等多元路線，展現了“全域旅遊”的嶄新格局。未來，本澳應持續擦亮“澳門歷史城區”這塊金字招牌，推動歷史文化資源與數智技術深度融合，打造沉浸式、數字化的旅遊新業態，不斷提升旅遊產品的文化深度。同時，在既有的“澳門文物主題遊徑”基礎上，進一步挖掘非物質文化遺產、傳統手工藝與創意美食的品牌價值，將其有機接入於旅遊線路中，並藉助“夜間經濟”延展旅遊消費鏈條，切實提升旅客的獲得感與滿意度。

在高質量提升核心競爭力的同時，澳門更需在服務國家大局中實現跨越式發展。兩會期間，丁薛祥副總理對澳門主動對接國家戰略、推動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深入推進橫琴合作區建設等作出重要部署。澳門應主動探索“澳琴一體化”的深度融合模式，利用橫琴的戰略縱深，聯手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的“一程多站”旅遊產品。作為大灣區對接國際市場的“超級聯繫人”，澳門應進一步加強與區域內城市的戰略聯

動，共同開發融合嶺南特色與中西文化元素的精品線路，構建“點線面”聯動的區域文化旅遊網絡，不僅提升大灣區的全球知名度，更為澳門在國際合作中開拓廣闊空間，讓世界透過澳門這扇窗，看見更加繽紛璀璨的中華現代文化。

多謝。

主席：葉兆佳議員。

葉兆佳：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今日我發言題目是“澳琴一體化助力跨境財富管理協同發展”。由於時間所限，內容有所刪減。

今年是國家“十五五”規劃的開局之年，澳門特別行政區實施第三個五年規劃的起步之年。國家“十五五”規劃明確提出，要穩步擴大制度型金融開放，深化內地與港澳金融合作。在澳門特區政府 2026 年施政報告同樣提出，要將“橫琴合作區建設取得新進展，澳琴一體化進一步加強”作為年度核心施政目標之一。

過去一年，琴澳政策紅利持續釋放，金融合作進入全面實施階段。在中央部委的大力支持下，橫琴“金融 30 條”等政策落地見效，跨境資金流動更加便利，跨境財富管理的基礎設施不斷完善。一是多功能自由貿易帳戶業務實現突破性進展。為 100 餘家澳資企業提供了高效便利的服務，為琴澳跨境資金流動搭建了高速通道。二是“跨境理財通”業務持續擴容提質。境內試點機構通過資金閉環匯劃管道辦理資金跨境匯劃金額 1,313 億元，跨境金融紐帶日益緊密。三是資金流動渠道更加多元。QFLP 試點持續升級，“琴澳基金通”便利化措施的推出，為跨境資本靈活流動夯實了制度基礎。截至去年年底，深合區資產管理機構資產管理規模 6.3 萬億元，同比增長 13.0%。四是澳資經營主體加快聚集。截至去年年底，深合區實有澳資企業 7,681 戶，較深合區成立時實現顯著增長，為澳門經濟適度多元和澳資企業深度參與“四新”產業建設提供了有力支撐。

然而，琴澳跨境財富管理仍面臨諸多挑戰，需要琴澳兩地攜手並進、協同創新。建議琴澳兩地應當充分發揮各自優勢，在以下方面重點突破：

第一，深化制度銜接，構建協同發展的政策體系。深合區經濟體量相對較小、歷史包袱少、試錯空間大，完全有條件成為金融高水準對外開放的“壓力測試區”。積極爭取在深合區率先試點更多跨境金融創新政策，形成可複製、可推廣的“琴澳經驗”。

第二，豐富產品供給，提升跨境財富管理服務能力。支持澳門金融機構發揮離岸市場優勢，為內地居民提供多元化、國際化的資產配置選擇；支持橫琴金融機構依託內地廣闊市場，為澳門居民參與內地資本市場提供便利通道。

第三，加強風險防控，築牢跨境金融安全防線。跨境財富管理涉及資金跨境流動、客戶資訊保護、反洗錢等多個敏感領域。建立健全跨境金融風險監測、評估和處置機制，加強兩地監管部門的協調配合。

第四、促進兩地金融財富人才交流與培育。第一，推動資格互認，提高人才流動的“速度”。簡化跨境執業備案流程，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促進人才雙向流動。第二，共建培訓體系，提升專業服務的“厚度”。鼓勵金融機構建立跨境人才培訓基地，為青年從業者提供輪崗、交流機會，培養既懂內地市場又熟悉國際規則的複合型人才。第三，優化人才服務，營造宜居宜業的“溫度”。簡化出入境、居留、社保等手續。定期舉辦琴澳金融人才交流會、招聘會，搭建供需對接橋樑，增強人才歸屬感和獲得感。

多謝主席。

主席：施家倫議員。

施家倫：多謝主席。

我今天的發言主題是“突破人才結構瓶頸，加快培育新質生產力”。

近日全國政協副主席何厚鏵指出，“要正視澳門在人口政策、各類發展能力等方面的短板，若相關短板無法及時改善，澳門的新質生產力培育可能遠落後於國家整體步伐，甚至要兩代人才能跟上”，引發社會共鳴。

產業發展的硬實力、軟實力，關鍵在於人才實力和人才支撐。澳門正處於經濟多元發展的攻堅期，卻面臨人口基數小、老齡化趨勢顯著、人口與發展能力的結構性短板，成為制約新質生產力發展的瓶頸。

過往由回歸以後，澳門長期依賴博彩與旅遊的單一經濟模式，雖在資本積累上取得一定成效，但整體創新能力偏弱，新質生產力本質上是脫離傳統“勞動力+資本”模式，轉向“知識+技術+制度創新”的形態，要求區域具備人口動能、創新人才儲備，以及數字化發展能力。澳門要實現向創新型城市的躍升，必須直面人口與發展能力的結構性短板，在內生動力與外部助力上雙軌並行。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一、以宏觀長遠視野重塑人口政策。新質生產力的形成絕不能脫離人口支撐，社

會各界必須進一步解放思想，扭轉過去相對保守的人口觀念，以更開放、更包容的態度看待人口與人才的流入，必須上升到戰略層面，對標澳門“1+4”產業發展的實際需求和承載力，以前瞻性的宏觀視野，制定具備長遠佈局的人口發展規劃，確保澳門在未來十到二十年的區域競爭中，擁有足夠的人口動能與創新人才儲備。

二、前瞻佈局“人工智能+”戰略。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提出“人工智能+”行動部署，加強人工智能和產業發展、文化建設、民生保障、社會治理相結合，全方位賦能千行百業。澳門應主動融入戰略佈局，將“人工智能+”納入澳門發展方向，明確 AI 與各領域的融合方向與應用轉型，從社會治理、產業發展、學校教育、職業培訓到企業再教育形成全周期能力提升機制，為澳門新質生產力提供支撐。

三、深化人才引進制度。進一步優化人才引進制度，加強帶技術、帶專利、帶團隊的人才引進，放寬在本澳高校完成博士學業、研究方向符合澳門重點產業納入人才引進申請範圍；完善專業資格互認，提升在澳開設公司、招聘人才、業務落地等方面的便利度，消除制度障礙和不便，讓企業、人才感受到澳門持續營造開放的投資環境，打造具競爭力的人才發展生態，為新質生產力注入持續動能。

多謝。

主席：何敬麟議員。

何敬麟：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下午好。

今日發言的題目是“完善政府引導基金制度建設，激發市場動能，促進產業適度多元”。

特區政府為引導社會資本共同投資重點領域和產業，以加大對經濟適度多元的支持，主動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於今年二月宣佈設立政府引導基金，是特區政府創新投融資機制、放大財政資金效能、服務實體經濟與產業多元的重要舉措，對澳門產業投資發揮引領作用，紮實推動澳門經濟行穩致遠，具有積極意義。

然而，政策理念的落地需要堅實的制度支撐。政府引導基金支持科技成果轉化及初創科技企業發展，本質就像是“投種子”，天然帶有不確定性、長週期、不可預期風險等特徵。在實際操作層面，既要有完善監管手段，確保基金合理運用，亦要充分考慮創投風險本質，建立合理、健全的管理制度，避免管理團隊出現過度風險規避行為，使引導基金符合扶持早期創新的初衷，更好發揮財政資金的槓桿效應。

國家“十五五”規劃明確提出，要建立未來產業投入增長和風險分擔機制。為破解前述制度層面的顧慮，鄰近地區已在制度上“鬆綁”，例如，深圳明確提出“不以單項投資論英雄”；廣州針對引導基金調整了“盡職免責”的操作準則；上海則提出“要建立長週期考核機制”。放眼國際，“讓利容錯”，政府主動承擔早期風險；“組合考核”，不追究單一項目的虧損。上述國內外的前沿改革，本質上都是為了逐步破解財政資金進入早期風險投資領域時所面臨的“不敢投、怕追責”的制度枷鎖。特區政府在籌建相關基金時，更應展現治理魄力，前瞻性地制定一套既符合澳門法治環境、又能賦予專業團隊操作空間的免責體系，確保資源能精準對接，抓住產業升級的黃金窗口，回應“十五五”對建立“耐心資本”的期許，以紮實推動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培育新興產業、推動產業升級，從而促進本地就業與人才發展，創造更多優質就業職位，促進多元的就業結構，惠及本澳企業和居民。

對此，本人提出以下三點建議：

一、在推進相關基金設立的進程中，應積極借鑒內地及國際的實踐經驗，同步出台針對早期投資的“盡職免責”與“容錯機制”等相關規定。科學界定“盡職”的標準，從制度上為專業投資團隊提供合理的試錯空間，確保資源能更直接和高效助力具有發展潛力的企業；

二、在基金績效制度方面，期望能構建符合科創投資規律的綜合評價體系，例如將“基金整體生命週期”及“社會綜合效益”納入核心評估指標；同時，在實務操作上清晰劃定“正常市場化投資失敗”與“違規道德風險”的法理邊界，以此解除管理團隊的後顧之憂，讓基金真正敢於落實“投早、投小、投長期、投硬科技”的理念；

三、配合粵港澳大灣區及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的發展，政府引導基金在具備完善制度保障的基礎上，必須落實並轉化為孕育創新企業的土壤，成為建構企業正向循環生態圈的“耐心資本”，並在推動區域協同發展的同時，將產業效益與優質職位優先回流澳門作為重要導向，讓參與其中的企業都能搭上澳門新時代的發展機遇，並從根本上帶動澳門產業多元化與高質量發展。

總體而言，政府引導基金是推動經濟適度多元的重要一環，通過具有前瞻性、科學性的制度設計，激發科創投資的市場活力，同時平衡“風險管理”與“鼓勵創新”。以落實政府引導基金作為“耐心資本”的政策原意，從根本上推進澳門、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乃至粵港澳大灣區的產業高質量發展，鞏固提升大灣區動力源作用。帶動澳門發揮優勢，更好的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

多謝。

主席：宋碧琪議員。

宋碧琪：多謝主席。

主席：

因為時間關係，我內容就有些壓縮。

日前，全國兩會在京圓滿召開，為中國式現代化發展的新征程謀篇佈局，催人奮進，鼓舞人心！在今星期，立法會更專門組織兩會的精神學習會議，促使議會同仁以精神要義轉化為服務行動，在行政主導下更加積極主動推動澳門對接國家的戰略佈署，助力特區政府深化行政改革，凝聚社會共識，全面推動澳門高質量發展的新篇章。

目前，特區政府已基本完成“二五”規劃的總結工作，將在 4 月中旬開展“三五”規劃諮詢，正所謂開局映照全局，起跑決定後程，現時全球正處於百年未有之變局，新一輪科技革命正重構全球經濟版圖，戰略機遇與風險並存，特區政府需要以時不我待的緊迫感，從頂層加大力度謀劃發展，發揮集中力量辦大事的潛能作用，加快推動澳門“三五”規劃的出台。站在新的歷史起點，特區政府更要以編制實施“三五”規劃為牽引，以問題為導向，科學研判社會、經濟及人口形勢，以更主動的姿態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搶搭國家發展快車，才能使澳門實現更高質量、更可持續、更具韌性的經濟發展。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一、隨著本澳少子化、老齡化等結構性矛盾凸顯，且面對新質生產力的競爭挑戰加大，人口的高質量發展已成首要任務。在橫琴深合區的新空間支持下，澳門人口規劃已不能站在澳門看澳門，更要站在國家現代化發展的格局下謀新篇，尤其超大城市群已成國家未來發展重要引擎。在粵港澳大灣區建設中，澳門以人口規模來算只在中等城市發展，要迎接新發展新挑戰，需要向大城市發展目標進攻。建議特區政府從人口發展新形勢思考，加大力度推出人口頂層設計規劃，尤其在人才引進上應要再下功夫，為澳門的高質量發展提供基礎支撐。

二、緊密結合投資於人及投資於物的新發展理念。澳門可以綠色城市建設對接國家“雙碳”戰略為導向，依託城市總體規劃與減碳策略，聚焦節能減碳、生態保護、資源回收，推動清潔能源應用與海綿城市建設，提升城市生態宜居。綠色城市與都市更新互為支撐、深度融合，是澳門破解空間制約、實現綠色轉型的關鍵路徑，在此基礎上，建議都市更新可以綠色發展理念為核心，在改造舊區時同步推進節能、立體綠化與資源回收，新城開發嚴格遵循綠色標準，統籌生態與基礎設施佈局，實現綠色城市建設與都市更新深度融合，破解空間制約，助力澳門綠色高質量發展。

三、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是澳門發展的新載體，在國家戰略的引領下，深合區具有新的制度優勢，尤其在內外兩個大循環的發展格局下更顯發展潛力。面對未來新質生產力的競爭，人才、教育、科技一體化發展成為了創新發展的重要內涵要素，今年“十五五”規劃明確支持琴澳國際教育城的建設，特區政府應以教育城建設為重要抓手，加快推動產學研平台發展，加大力度引進國際實驗室、研究中心落戶橫琴，使創

新成為橫琴深合區發展的新名片、澳門發展的新引擎，奮力推動粵港澳國際創科中心建設新篇章。

多謝主席。

主席：黃家倫議員。

黃家倫：多謝主席。

剛才崔世平議員提到一個關鍵詞就是因地制宜，而我的主題也是“因地制宜，以新質生產力驅動澳門經濟適度多元”。

習近平主席在十四屆全國人大四次會議江蘇代表團全體會議上強調，發展新質生產力對於推動高質量發展、增強經濟競爭力至關重要，要求各地堅持從實際出發、因地制宜發展新質生產力。這說話為澳門破解產業單一、融入和服務國家大局指明方向。而澳門應立足“一國兩制”、自由港及中葡平台優勢，走錯位競爭、特色突破之路，推動“研發在灣區、轉化在澳門、服務通全球”。

我建議聚焦經財、社文範疇三大方向：

一、打造中葡西跨境電商直播出海樞紐

這是澳門最具潛力的新質增長點。要擴建中、葡、西三語短視頻及直播基地，培育本地多語主播，服務內地及澳門品牌，開拓合共超 7 億人口的葡語及西語市場。

關鍵在構建“選品—宣傳—物流—結算”全鏈條：

一、選品：整合大灣區優質製造與葡語國家特色商品，為雙向數字貿易打造“澳門嚴選”標籤；

二、宣傳：用好各大短視頻及直播平台，把品牌系統性推廣到各地市場；

三、物流：前期對接橫琴保稅倉與國際快遞網絡，縮短配送週期，逐步用好我國跨境電商海外倉的網絡，進一步提高效率和促進合規發展；

四、結算：發揮 EF 賬戶與人民幣/港元雙幣支付優勢，實現高效合規跨境資金流動。

同時，爭取設立大灣區跨境數據流動試點，建立“澳門標準”，推動法律、會計規則互認，提升國際話語權。一場直播，能夠連通中國供應與全球需求；一個主播，就是一座微型貿易橋樑。

二、構建科技賦能的沉浸式文旅體系

運用 AR/VR 活化世遺資源，打造“大三巴數字博物館”、“東西交匯沉浸劇場”等 IP，推動旅遊從“打卡遊”邁向“體驗遊”。扶持原創數字文創團隊，開發澳門元素動漫、遊戲產品，促進“文旅+會展+大健康”融合，延長產業價值鏈。

三、構建離岸創新轉化模式

不與鄰近城市比拼研發硬件，而是聚焦科技成果商業化。利用低稅、資金自由等優勢，吸引內地和大灣區科技成果來澳進行國際化運作；重點發展知識產權交易、科技金融等專業服務，打造大灣區“科技服務離岸中心”。

為保障落實，需強化三大支撐：

一是精準引才，優化數字貿易、文旅發展、跨境電商等領域人才政策；

二是開放場景，政府帶頭提供智慧城市應用試驗空間；

三是優化環境，打通數據壁壘，推動創新鏈、產業鏈、資金鏈、人才鏈深度融合。

各位，小城不小，關鍵在找準賽道；資源有限，勝在精準發力。跨境電商直播不是流量遊戲，而是澳門參與全球數字貿易的新路徑。懇請特區政府以更大擔當，讓新質生產力真正成為澳門經濟高質量多元發展的強勁引擎，為“一國兩制”行穩致遠注入澎湃新動能！

多謝！

主席：高錦輝議員。

高錦輝：多謝主席。

各位午安：

以下是李煥江議員和本人的聯合發言。發言的題目是“以青年和教育為著力點，培育新質生產力對接‘十五五’規劃”。

2026 年是國家“十五五”規劃與特區“三五”規劃同步開局的關鍵之年。這不僅是時間上的巧合，更是澳門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實現自身高質量發展的重要機遇。“十五五”規劃明確以新質生產力為牽引，推動中國式現代化建設；澳門“三五”規劃亦正圍繞“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一高地”建設及“1+4”適度多元策略，繪製未來五年發展藍圖。在此背景下，如何讓“十五五”與“三五”真正實現同頻共振，

我們認為，關鍵在青年，基礎在教育，實踐平台則在深合區。

當前澳門人才發展面臨雙重挑戰：人口規模有限，老齡化與少子化趨勢顯現；新興領域專業人才儲備不足，青年就業結構性矛盾突出，部分高學歷青年所學與新興產業需求不匹配，反映教育體系與產業轉型之間存在一定時滯。為此，我們提出以下建議：

一、站高望遠，把握“十五五”機遇，圍繞國家所需與澳門所長，重塑青年新質生產力培育鏈條。

澳門必須主動配合國家發展節奏。具體可從三個維度精準發力：其一，在外貿與平台建設上，當前國家推動出口多元化成效顯著。我們應充分發揮“中葡平台”的獨特優勢，培養具備國際視野的雙語經貿人才，讓澳門青年成為國家企業走向葡語系國家及國際市場的“超級聯繫人”。其二，在科技創新上，澳門在集成電路、芯片設計等領域已站在全國尖端位置。我們應依託相關大學的前沿科系及全國重點實驗室，結合深合區資源，系統性地推動“澳門研發+橫琴轉化”，引導青年投身硬科技賽道。其三，在服務業升級上，澳門擁有國際一流的現代服務業水平。我們需思考如何對接國家龐大的高質量服務需求，將旅遊、會展等傳統優勢轉化為輸出標準與管理經驗的新質生產力。建議特區政府據此制定“青年新質生產力培育行動計劃”，讓青年及早接觸真實產業環境，做好中長期規劃。

二、加快推進“大學城”建設，強化教育與產業精準對接，建設實至名歸的“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

教育是培育新質生產力的根本。“一高地”最終體現在能否形成人才培養、集聚與發揮作用的良性循環。隨着三所公立大學今年起在橫琴開展研究生教學，大學城建設正穩步推進，已成為“人才聚集高地”的核心載體。建議以大學城為樞紐，推動實現“校園—園區—產業”的無縫銜接，使人才培養過程與深合區及“1+4”產業佈局同頻共振，把“一高地”落實為看得見、留得住、用得好的各類人才高地。

機遇稍縱即逝，發展時不我待。期望特區政府、社會各界與青年朋友攜手同行，在同頻共振中把個人成長融入國家發展，把澳門故事寫進中國式現代化的宏大篇章，為國家與澳門的高質量發展貢獻更多智慧與力量！

多謝。

主席：梁普宇議員。

梁普宇：多謝主席。

主席、各位同事：

今日我的發言題目是“對接國家戰略，加強政策引導，促進 AI 發展”。

近期，“養龍蝦”在網絡突然爆紅，不少專業開發者以至一般公眾都在社群分享自己“養龍蝦”的成果。“龍蝦”是網友對 AI 智能體自動化工具 OpenClaw 的一種戲稱，因為官方 logo 是一隻龍蝦，因此，內地網友在分享使用經驗時，便把運行和使用過程稱為“養龍蝦”。

“養龍蝦”熱潮的原因在於它除了一般 AI 智能體工具所具有的對話功能外，還可以根據任務指令，自動規劃步驟並實際執行操作。不過，在“養龍蝦”一波熱潮之後，其使用問題及潛藏的安全風險引起社會關注，隨即亦出現第一批“養蝦人”開始卸載的情況。

國家互聯網應急中心本月 10 日發佈關於 OpenClaw 安全應用的風險提示，不當安裝和使用可出現嚴重的安全風險，可能導致系統被操控、隱私信息和敏感數據洩露等嚴重後果。工業和信息化部網絡安全威脅和漏洞信息共享平台發佈關於防範 OpenClaw 安全風險的“六要六不要”建議。國家安全部日前亦發佈“龍蝦”安全養殖手冊。

人工智能已成為重構全球生產力形態、引領新一輪科技革命的重要變量。剛剛結束的兩會審議通過的“十五五”規劃綱要提出，要全方位推進數智技術賦能，全面實施“人工智能+”行動，搶佔人工智能產業應用制高點，全方位賦能千行百業。本澳正在編製“三五”規劃，要主動對接“十五五”規劃，透過培育人工智能等新興產業，紮實推動經濟適度多元發展。但在今次“養龍蝦”熱潮過程中，政府應對欠缺主動積極性，不利於推進人工智能等新興產業的發展。為此，本人提出以下三點建議：

第一，提升風險意識，促進 AI 發展

面對“養龍蝦”背後潛藏的多重風險，內地相關部委適時推出風險提示和安全使用建議，引導用戶規避風險，在健康的軌道上使用人工智能工具。反觀本澳，在這個熱潮中，未見政府有特別是面向一般市民大眾措施或警示出台，敏銳度主動性不足。這裡補充一下，其實面向業界的警示，例如網安中心所發出的警示是有的，但是相對我們一些專業領域人員，一般市民大眾往往更容易在各類新型“熱潮”中蒙受損失，建議政府加強對市民大眾在人工智能領域安全風險的意識教育，積極對接國家戰略，推進 AI 普及應用，搶佔人工智能發展戰略機遇期，賦能經濟社會發展和治理能力提升。

第二，加強 AI 教育，培養 AI 人才

從 OpenClaw 安裝潮到卸載潮，表面是對於 AI 工具的跟風，實際上反映的是市民大眾對於人工智能瞭解的不足，但同時存在著強烈的需求。人工智能發展和應用日新月異，每隔一段時間，總會有新的 AI 工具出現，而且週期越來越短，但對於這些 AI

工具的使用成本、風險及管理難度等，絕大多數市民大眾並不瞭解。建議政府可以透過正規教育、職業教育以及職業培訓等途徑逐步提升居民的 AI 素養，吸引有志人士快速掌握最新技術與應用能力，從而把相關技術落地到個人甚至業界當中形成生產力。例如可考慮將 AI 相關證照納入《資訊技術人才專業認證獎勵計劃》當中，讓居民在科技浪潮中更從容的提升，促進本澳經濟升級轉型。

第三，完善法制，加強 AI 監管

AI 技術的快速發展以及商業化應用引發了一系列法律、倫理及監管問題，不少國家和地區正加緊制定相應的法律法規，以確保技術發展符合倫理規範，內地早於 2023 年已經施行《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管理暫行辦法》，歐盟於 2024 年實施《人工智能法案》，香港於去年亦公佈《香港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及應用指引》等。然而，本澳尚未有專門法律法規規範和引導 AI 技術的合理使用。

“十五五”規劃綱要提出要“完善人工智能領域法律法規、政策制度、應用規範、倫理準則，推動建立人工智能全生命周期風險管理制度”。本人建議政府研究和參考內地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相關經驗做法，制定本澳人工智能應用指引，在鼓勵創新和合理監管之間取得平衡，同時在人工智能等新興領域國際規則的中國方案構建過程中，貢獻澳門力量。

多謝。

主席：梁孫旭議員。

梁孫旭：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我今天的發言主題是“抓緊機遇，重視人才培養，將澳門打造成為國際高端人才的集聚高地”。

早前，本人在出席澳門演藝人協會理監事就職時，聽到負責人一番的講話令我深有體會。他們提到，協會多年來透過凝聚、發掘、培養一批又一批的本地演藝人才，過程中不但推動產業發展，更令不少演藝工作者在專業技能與職涯上有所得著。這亦印證了社會的長遠發展、產業升級，是離不開各界對人才培養的重視、支持、參與及部署。

特區政府近年積極推動經濟適度多元發展，並計劃於今年內設立政府引導基金，藉以培育對本澳經濟有實際推動作用的新興產業。人才是產業發展的核心動力，適逢今年是國家“十五五”的開局之年，也是本澳“三五”規劃的啟動之年，國家“十五五”規劃明確支持港澳打造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我們要抓緊機遇，配合總體發展

大局，並聯動“澳琴國際教育（大學）城”的建設契機，期望政府加大資源投入，打出人才培養的“組合拳”，支持本地僱員發展，促進本澳培育及匯聚更多高質素的產業人才，從而提升本地僱員就業質量。

另一方面，近年勞動市場出現一個鮮明的現象，就是不少求職者因為缺乏相應技能或經驗，而未能成功職業配對。本人認為，求職者從“零到一”，是必須經歷過程，且更需要適切的協助，在這方面，無論是政府、企業、社會，以及求職者個人，都有著不可推卸的責任。社會應該形成合力，個人也需要努力，以達致“人才建澳”。正如今年全國兩會《政府工作報告》所強調：“要深化人才發展體制機制改革，完善以創新能力、質量、實效、貢獻為導向的評價體系，暢通人才交流通道，促進各類人才競相成長、各展其能。”

而近年特區政府在推動就業輔助與職訓平台方面取得一定成效，但隨著 1+4 產業的推進，以及出生率下降的結構性挑戰，未來勞動力需要全面提升技能與專業性。因此，我們必須從多方面部署，為本澳建立一套完善的“職業培訓體系”。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三點建議：

一、建構“一條龍”職業培訓體系。建議政府設立“人才專業培訓”專項開支，整合各部門資源，針對各行各業，特別是具發展潛力和重點行業，提供“職前培訓、專業考證、就業配對”的一條龍服務，確保培訓軟硬件配套能精準對接就業市場。

二、推動資歷認證機制。加快探索“學分銀行”與“資歷架構”，令僱員能靈活地將工餘時間進修的短期專業認證存入“學分帳戶”，並透過資歷級別結合培訓，提升僱員的學歷水平；同時，依照行業發展需求制定職業資歷階梯，協助和促進僱員向上流動。

三、深化產教結合，強化考證與晉升誘因。建議開拓符合不同行業需求的專業或職業認證，並加大相關考證的獎勵力度。同時推動“產學結合”與“帶薪培訓”，鼓勵企業將考證成果與內部的職級晉升有機結合，從而激發本地僱員持續自我增值的動力。

最後，期望特區政府在投資產業發展的同時，必須將人才部署放在同等高度。只有讓產業發展可以“人盡其才”，確保本地居民能在多元發展中充分參與、分享成果，才能真正達致社會的共同富裕的效果。

多謝。

主席：李靜儀議員。

李靜儀：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午安。

日前，國家發布“十五五”規劃綱要，明確提出深入實施提振消費專項行動，增強居民消費能力，促進商品與服務消費較快增長和升級等，強調“惠民生”與“促消費”緊密結合。本澳亦面對市場需求及消費模式改變的情況，政府有必要研究更全面的提振消費和活躍社區經濟的政策，讓經濟發展成果更好惠及居民與中小企業。

回顧過去一年，特區政府在促進消費方面推出多項措施，包括兩次全城消費大獎賞社區消費活動，向長者及殘疾人士發放消費優惠等，有一定成效。與此同時，根據零售業銷售額調查，去年全年零售業銷售額按年下降 3.2%，銷貨量平均指數按年下跌 5.9%，其中高端零售方面跌幅較顯著。而澳門科技大學發佈「澳門消費者信心指數 2025 年第 4 季」調查結果指出澳門消費者信心指數相較於第三季稍為下跌，整體信心水平呈現小幅回落態勢。

與此同時，受地緣衝突等因素影響，全球經濟面臨不穩定性，目前油價飆升導致運輸及經營成本增加，亦會影響營商環境以及居民消費信心。當局有需要循短期激活社區消費，提升居民消費力和健全良好的消費環境等方面制訂專項計劃，本人建議：

一、優化社區消費大獎賞的資源投放及實施細則。近年，本澳消費客群和模式的變化，尤其在旅遊淡季期間，以及部分區域的商戶經營較為困難，當局仍需重視市民生活成本增加及企業壓力問題。社會普遍期望政府能夠推出新一期消費獎賞或補貼計劃，檢視過去多次的經驗和成效，尤其研究加大向長者及殘疾人士等弱勢群體發放消費立減優惠金額，降低使用優惠的門檻及加大每筆優惠的立減比例等；亦有意見認為應放寬使用時間等，重點是讓更多居民“用得到”有關消費優惠和補貼，進一步支持商戶及緩減居民開支壓力。

二、持續透過穩就業、增收入措施，形成擴大居民消費的長效機制。根據工聯總會與澳門經濟學會在去年底發佈的「2025 年各業職工工作現狀調查」，大部分受訪者工資與前一年持平，甚至部分人有所下降，僱員的職業發展和勞動保障亦有待優化。增收入是提升居民消費信心及能力的重要基礎，長遠而言，當局應發揮好促進就業協調工作組的機制，重點研究和落實協助居民就業與晉升的政策，以及提升就業質量的措施，穩定民生、帶動消費能力，促進內需及保持經濟活動持續活躍。

三、結合本澳大型體育、節慶或演藝活動，更好聯動社區參與。參考內地近年探索創新消費模式及串連文體活動促消費的經驗，例如廣東省近日結合大型體育賽事推出餐飲消費券等優惠計劃等，本澳亦需要進一步鼓勵在觀賽的同時帶動餐飲、零售及其他旅遊消費，延長旅客留澳時間，同時將本地產品和服務納入賽事經濟產業鏈，優化重點商圈配套和增活動元素等，營造“辦賽事+促旅遊+增消費”的氛圍，拓展新的消費及服務增長點。

我們期望特區政府繼續引領業界共同努力，持續優化消費環境，增強市場信心，加強宣傳及拓展客源等，為推動經濟穩定發展與適度多元奠定更穩固的基礎。

多謝。

主席：李居仁議員。

李居仁：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我今日的發言是“貫徹兩會精神，以科技創新推動澳門經濟高質量發展”。

剛剛全國兩會勝利召開，習主席關於科技創新、新質生產力發展與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強的重要論述，為澳門特區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破解產業結構瓶頸、實現經濟適度多元提供了行動指南。今年政府工作報告中，“改革”與“創新”成為高頻關鍵詞，清晰體現國家推動科技自立自強、培育壯大發展新動能的核心部署。

特區政府近年來積極推動科技創新，不僅出台《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規劃（2024-2028年）》，明確科技賦能產業升級方向，統籌琴澳科創一體化發展，展現轉型決心。同時，支持國家重點實驗室提質升級，在多個領域取得標誌性科研成果，打造“澳門研發、橫琴轉化”模式，推動合作區“四新”產業增長。

當前，澳門科創仍面臨基礎研究投入不足、成果轉化不暢、科創生態不完善、人才機制待優化等挑戰。對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第一，堅持將科技自立自強作為澳門高質量發展戰略根基，夯實源頭創新能力，積極融入國家創新體系。貫徹兩會“推動科技創新與產業創新融合、建設大灣區國際科創中心”部署，對接國家重大科技戰略，推動本澳科研機構與內地院校、國家重點實驗室建立合作機制，聚焦人工智能等優勢領域，加大基礎研究投入，力爭關鍵核心技術突破，展現澳門擔當、貢獻澳門力量。

第二，聚焦扶持本地科技企業成長，完善科創扶持政策與生態體系，助力本土科創企業發展壯大。立足澳門科創發展實際，以構建就業友好型發展方式為導向，完善本地科技企業扶持政策，為不同層級本地科技企業提供精準支持，構築成長階梯。搭建本土科創企業交流合作平台，推動本地企業與科研機構聯動，促進技術研發與成果轉化，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競爭力的本地科技企業，帶動就業增長，夯實澳門科創產業根基。

第三，推動旅遊業與數字科技深度融合，以創新創業發展和精準行銷賦能產業升級，培育智能經濟新形態。依託澳門旅遊資源優勢，深化“人工智能+”應用，促進新

一代智能終端和智能體推廣，推動 AR、VR 等數字技術與旅遊場景結合，打造沉浸式文旅體驗。鼓勵創新創業，培育智能原生新業態，推動旅遊業提質增效，讓數字科技成為澳門旅遊業高質量發展的新動能。

多謝主席。

主席：呂綺穎議員。

呂綺穎：多謝主席。

各位午安。我今日發言的主題是“強化青年發展頂層設計，助力澳門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

第十四屆全國“兩會”日前勝利閉幕，“十五五”規劃綱要為港澳發展描繪了清晰路徑，不僅再次彰顯中央對澳門的高度重視與深厚關愛，更明確賦予澳門新的時代使命。綱要尤其強調澳門要著力促進“1+4”多元產業提質發展，圍繞“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和“一高地”做好建設，精準服務國家高水平對外開放。這既是對澳門獨特優勢的充分肯定，亦對本澳人才儲備與青年發展提出了更高要求。

要回應國家的期許，本澳必須以更宏觀的視野對人才培育作出全面部署，並推動教育領域的高質量發展，以構建一套與新時代產業需求同頻共振的青年人才培養體系。因此，特區政府宜藉“三五”規劃科學編制的關鍵節點，全面強化本澳青年發展政策的頂層設計，以前瞻思維構建人才培養體系，助力青年把握國家發展脈搏，在融入和服務大局中實現個人理想，為澳門長遠繁榮穩定注入源源不絕的青年動能。為此，本人提出以下三點建議：

一、聚焦基礎教育提質與數字化升級，培育適應未來發展的核心素養

建議當局積極推動人工智能、大數據等技術賦能基礎教育發展，推進“人師+機師”協同的智能教育模式，通過將項目學習、問題解決學習及服務式學習融入日常教學，加強學生的綜合素質與創新能力。同時，依托澳琴國際教育（大學）城的有序推進，促成內地頂尖高校、科研機構與澳門院校建立更緊密的聯合實驗室及產學研合作基地，並向基礎教育階段延伸科普教育及前沿學科體驗，鼓勵澳門青少年從小投身關鍵領域的學習與探索。

二、對接“1+4”產業優化生涯規劃，構建產教融合人才培養新格局

建議藉重啟“1+4”重點發展產業未來人才需求調研，全面掌握相關產業及崗位的發展趨勢與能力要求。在此基礎上，強化非高等教育階段的生涯規劃教育，引導青少年從小加強對新興產業的認識與了解。同時，促進高等教育人才培養與科技創新產業發展深度融合，透過舉辦高校科技創新賽事等方式發掘具潛力創意，並藉未來的政

府引導基金提供孵化支持，將科技型創業納入高校人才培養體系，實現教育、科技、人才一體發展的新格局，確保人才培養與產業需求同頻共振。

三、優化持續進修計劃助力專業發展，完善資格互認及認證制度

隨著第五階段持續進修計劃即將完結，建議當局就計劃內容進行全面優化，並針對“1+4”產業的人才專業發展，建立分層分類的專業培養體系，提供額外課程補貼與進階支持，助力澳門培育適應未來發展的高素質人才。此外，建議推動粵港澳三地更多專業實現資格互認，並完善本澳新興行業的專業認證制度，優化現有認證體系的組成與分級機制，為人才“走出去、引進來”提供堅實的制度基礎，助力澳門打造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更好服務國家高水平對外開放戰略。

多謝。

主席：顏奕恆議員。

顏奕恆：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下午好。

我今日發言主題是“關於大力提振消費，盤活社區經濟”。

今年是國家“十五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亦是本澳編制“三五”規劃的起步之年，在此關鍵節點，如何對接國家戰略、因地制宜發展新質生產力，同時在推動高質量發展的同時，讓發展成果惠及居民，是本澳的重要課題。

目前，澳門在“旅遊+”帶動下，經濟穩步復甦，去年入境旅客突破四千萬人次，創歷史新高。但旅客仍較集中傳統景區，社區經濟發展不均衡，居民和旅客消費模式轉變亦帶來新挑戰。加上國際形勢緊張推升燃油及運輸成本，令到中小企經營壓力和居民生活負擔都有所增加。

特區政府近年積極推動社區經濟、大力支持中小企發展，與“十五五”規劃中強調的“擴大內需”、“推動惠民生與促消費緊密結合”、“大力提振消費”等方向高度契合。為進一步提振消費、盤活社區經濟，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一、系統謀劃，完善提振消費頂層設計。以編制“三五”規劃為契機，系統檢視現有各項措施，制訂短中長期規劃。建議持續深化“放管服”改革，簡化行政審批程序，優化營商環境，理順“促消費”與引客入區措施，確保政策紅利能夠精準、高效輻射至各個社區及中小企業，穩定本地居民就業，促進社區經濟可持續發展。

二、創新舉措，豐富多元促消費形式。建議在過往消費獎賞活動的基礎上，廣泛聽取社會各界意見，深化與金融機構、社團及商戶的合作，研究推出社區專項消費獎賞活動；同時探索消費與交通出行聯動優惠，結合大型盛事、社區活動，透過立減、優惠券等方式減輕居民開支壓力，引導客流均衡流入各區，帶動社區消費。

三、優化交通配套，暢通社區客流網絡。針對節假日、大型盛事及高峰時段，建議結合巴士大數據，持續優化路線與班次密度。同時改善各區步行環境，設置清晰的引導標識，提升客流疏導效率，便利居民和旅客可以在各區通行無阻。

四、強化中小企扶持，紓困助力穩中求進。要持續優化中小企各項支援措施，為企業探索差異化、特色化發展創造條件。鑒於《2025年中小企業銀行貸款利息補貼計劃》申請期將於下月屆滿，建議適時延長該計劃申請期限，進一步紓緩企業融資壓力，支持中小企穩健經營與持續發展。

多謝。

主席：梁鴻細議員。

梁鴻細：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本人的發言主題是“強化青年就業保障，促進人才平衡發展”。

特區政府資料顯示，2025年11月至2026年1月本地居民失業是2.2%，較上一期2025年10月至12月下跌0.1個百分點，本地居民就業不足率是2.2%，則上升了0.2個百分點。因此，本地居民、尤其是青年就業仍面臨諸多現實挑戰，例如部分青年技能與市場需求脫節，缺乏高水準、具國際認證的專業培訓資源，考取專業證照的成本較高；求職過程中遭遇缺乏相關經驗、薪酬未達期望等問題，部分企業存在經驗與年齡歧視；市場規模有限，新興產業人才儲備不足，青年職業發展空間有待進一步拓展。

為積極回應本澳青年就業訴求，破解就業發展瓶頸，助力青年提升就業競爭力，契合澳門“1+4”產業佈局對多元人才的需求，培育更多適配多元產業發展的本地青年人才，夯實本澳長遠發展的人才根基。對此，本人將提出以下之建議：

一、全面檢視及優化現時的持續進修發展規劃課程質量，定期評估課程的專業及技術程度，並加大對多元產業技能培訓課程的技術投入及補助額度，吸引更多本地青年進修學習更多技能，提升社會競爭力。同時，完善現時的“就業+培訓”專項計劃，

拓寬青年實習及就業之渠道。

二、持續落實及推進高等及非高等院校與企業合作，強化高校與企業的技能對接，增進產教融合，提供青少年探索多元產業發揮個人創意及學習空間。並且，降低創業的門檻，為青年提供更廣闊的事業發展機會。同時亦呼籲社會各界積極給予本地青年畢業生及轉職者就業機會。

三、擴大扶持中小企業的政策支援，激勵行業創造更多本地居民的工作崗位，保障本地人就業。並可為轉崗者設立“技能更新基金”，資助其考取本澳新興行業的專業認證，促進其技能提升以提高社會競爭力，為本澳發展多元產業培養更多本地人才。

因此，青年是社會發展的中堅力量，只有推動青年與本澳經濟社會發展同頻共振，方能維繫本澳長期穩定與可持續發展。

多謝大家。

主席：何潤生副主席。

何潤生：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國家的“十五五”規劃綱要草案明確提出，以應對人口老齡化、少子化為重點完善人口發展戰略，健全覆蓋全人群、全生命週期的人口服務體系，優化人口結構，提高人口素質，以人口高品質發展支撐中國式現代化。澳門同樣面臨人口老齡化與少子化的雙重挑戰。根據統計數據顯示，2025 年只有 2,871 名新生兒，較 2024 年的 3,607 名銳減逾 20%，首次跌破 3,000 人大關，創有記錄以來的新低。適齡學童人口結構性減少，導致有部分學校面臨收生困難，需要特區政府和全社會共同面對，但人口轉型既是艱巨挑戰，亦是提升教育品質、實現教育現代化的重要契機。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幾點意見：

一、特區政府去年表示已啟動學齡人口變化趨勢對澳門教育系統影響和應對策略的研究，爭取今年首季完成，客觀分析相關問題，希望特區政府盡快公佈有關研究，並制定短、中、長期應對措施，協助教育界妥善應對少子化的挑戰。

二、少子化困境正對非高等教育體系構成結構性挑戰，希望特區政府及早研究適時調整小班制每班人數的上下限，優化教學環境，提升個性化教育成效，亦確保學額需求與供應在穩定中發展。同時，在幼兒階段研究推出“兩教一保”、“三教輪保”

等人員配置模式，提升幼兒教學及照顧方面的質素。

三、面對人口結構的轉變，建議特區政府持續加強對教師的轉職支援，為教師提供系統性培訓課程，提升他們的跨階段教學能力及整體適應能力，同時，支持教師學習新知識、新技能，以便更順利地實現跨階段任教和跨界別的轉型，確保教育人才隊伍的穩定與發展。

四、希望特區政府積極與不同辦學團體商討及規劃學校發展方案，例如：支持學校開設特色化、差異化的課程，採用創新教學模式，增強教育吸引力，以吸引更多學生就讀；或者提供資源支持及鼓勵有條件的學校因應社會需要，轉型為持續教育機構、職業培訓中心、長者教育機構等，促進教育資源從服務學齡人口擴展至服務全齡人口體系。

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José Maria Pereira Coutinho: Obrigado, Sr. Presidente.

Caros Colegas.

O título da minha intervenção de hoje tem a ver com o seguinte: “O agravamento do património negativo (negative equity) das famílias e das empresas em Macau”

A questão do património negativo (negative equity) das famílias e das empresas de Macau tem sido um problema constante, e cada vez mais grave, que afecta as famílias, o sistema financeiro e a economia como um todo. São múltiplas as razões do agravamento do património negativo, destacando-se, entre elas, o desaparecimento dos “casinos satélite”, a diminuição de empregos de qualidade que ofereçam estabilidade financeira, remuneração justa, ambiente seguro e oportunidades de desenvolvimento das carreiras profissionais.

Realça-se o colapso do mercado imobiliário e a desvalorização das fracções habitacionais que têm criado a nível financeiro uma enorme pressão nas famílias, principalmente com menores e idosos por cuidar, conjugados com os encargos financeiros das famílias com a população envelhecida e a demografia em declínio. Devido ao agravamento do património negativo alguns proprietários e empresas tentam vender as unidades vazias, depreciando ainda mais os valores do preço médio por metro quadrado.

Segundo dados oficiais, considerados bastante conservadores, as fracções habitacionais transaccionadas ao longo de 2025 desvalorizaram 20% (os analistas apontam para mais de 40%), comparativamente ao ano anterior, sendo considerada uma das maiores perdas de valor

dos últimos anos, com quebras anuais de transacção superiores a 10% e a tendência das transacções imobiliárias tende a aumentar devido a uma população envelhecida e a demografia em declínio.

Perante este cenário, propomos o seguinte:

1. O Governo de Macau deve criar um gabinete de apoio técnico especializado na área de sobreendividamento e que ajude os cidadãos a renegociar com os bancos de forma informada, justa e equilibrada, com taxas de juro bonificadas e linhas de apoio financeiro com mediação interbancária;

2. Devem ser implementadas com urgência alterações legislativas ao Código Civil e ao Código Comercial, com processos de insolvência e processos especiais com mecanismos legais extrajudiciais mais rápidos e menos burocráticos para a renegociação da dívida, protegendo a família e filhos menores de perder a casa de forma imediata;

3. Em situações de património negativo, e como medida fiscal, poderia isentar-se o proprietário e as empresas do pagamento de impostos nas transacções, porque não existem mais valias dado que a venda é com prejuízos, ou sobre a diferença entre o valor da venda e a dívida (se esta for perdoada) e permitindo igualmente que a perda na venda da casa possa ser deduzida noutros rendimentos para efeitos de alívio da carga fiscal;

4. No âmbito da requalificação urbana, o Governo de Macau deve investir na melhoria dos espaços públicos, facilitação dos transportes e serviços em zonas mais desvalorizadas. A valorização urbanística de um bairro tem um impacto directo e positivo no valor dos imóveis;

5. Tendo em consideração a amorfa economia local, o Governo de Macau deve implementar um sistema de taxas de juro bonificadas, o que constitui um importante apoio financeiro extraordinário para mitigar o impacto da elevada taxa de juros bancários nas prestações do crédito à habitação, reduzindo o valor da prestação mensal para famílias com maior risco de incumprimento devido ao aumento da taxa de esforço.

Devem igualmente ser implementados programas de estímulo à compra de casa com taxas de juro bonificadas para novos créditos com o objectivo “aquecer” a procura e travar a queda livre dos preços, ajudando a “fixar” um fundo para o mercado imobiliário.

Muito obrigado.

(高天賜：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我今日的議程前發言題目是：“澳門家庭與企業負資產狀況的惡化”。

家庭與企業的負資產問題一直是澳門社會持續存在且日益嚴重的問題，對家庭、金融體系乃至整體經濟均造成影響。負資產狀況惡化的原因眾多，其中尤為突出者，包括「衛星賭場」的消失、能提供收入穩定、合理薪酬、安全工作環境及職業發展機會的優質就業崗位減少等。

值得關注的是，房地產市場的崩潰以及住宅物業價值的下跌，已在財務層面對家庭造成巨大壓力，特別是需同時照顧未成年子女與長者的家庭，再加上人口老化及人口減少所帶來的財務壓力。由於負資產狀況日益惡化，部分業主及企業試圖出售空置單位，導致每平方公尺的平均價格進一步下跌。

根據被視為相當保守的官方數據，2025 年全年成交的住宅單位價值較前一年下跌百分之二十（分析師估計跌幅超過百分之四十），被視為近年來最嚴重的資產貶值之一，且連續多年交易量降幅超過百分之十。由於人口老化及人口結構持續惡化，房地產交易量的下降趨勢預計將進一步加劇。

鑒於此，我們提出以下建議：

一、澳門政府應設立一個專門處理債務過重問題的技術支援辦公室，協助市民在掌握充分資訊、公平且平衡的基礎上，與銀行進行重新協商，並透過銀行間協調提供優惠利率及財務支援渠道。

二、應急切落實各項法律的修訂（如：《民法典》和《商法典》、無償還能力程序和特別訴訟程序），並建立更快速、更少官僚的法定非訴訟機制，以進行債務的（重新）協商，從而保障家庭及未成年子女不會即時失去家園。

三、針對負資產情況，作為一項稅務措施，可豁免業主及企業在交易中的稅項繳付（由於出售負資產物業帶來虧損，並無資本增值）；或就出售價格與債務之間的差額（即使債務獲寬免）予以稅務豁免。同時亦應允許將出售物業所產生的虧損額，用於抵扣其他應課稅收益，從而減輕稅務負擔。

四、在重塑城市價值方面，澳門政府應投放資源，用以改善公共空間、便利交通及加強相對落後的社區的服務。一個社區城市的價值提升對房地產價值有着直接和積極的影響。

五、鑒於本地經濟不景氣，澳門政府應推行利率補貼制度，這是一項重要的額外財政補助，用以緩減高銀行利率對房貸的影響，減輕那些因房貸負擔比率增加而導致違約風險較高的家庭的每月房貸償還金額。同樣地，應推出鼓勵置業的利率補貼措施，使需求“回暖”及遏制價格自由下滑，幫助房地產市場定“底”。

多謝。)

主席：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多謝主席。

今日我發言題目是“公務人員招聘制度合理性探討”。

全球政治經濟進入動盪不安時代，雖然澳門遠離衝突地區，但對澳門現時正執行的經濟適度多元戰略產生不可忽視的負面影響。正值時代風雲變化，更需要特區政府領航社會，指明澳門未來發展方向，公務人員團隊成為推動政策合理發展的核心部份之一。

要組織團隊帶領澳門發展，需要見識與見聞廣泛、對澳門歷史變化熟悉的青年加入特區政府，共同謀劃未來。不過，現時的公務人員招聘制度生效多年，且時代局勢不斷變化，現有的招聘制度未能充分吸納來自各行業範疇、且有意為市民服務與為特區建言獻策之青年人才。

現時招聘制度分“統考”，即“綜合能力評估開考”；合格後才能參與“部門考”，即“專業或職務能力評估開考”。“統考”作為基本測試，只對符合相關學歷居民作基本考核；“部門考”則是部門針對擬招聘居民作部門要求考核。但問題在於現時“部門考”招聘要求過度的專業限制，扼殺部份就讀“冷門或不熱門”專業參與機會。

“面試”則存在部門不公平對待考生之現象，正如日前某部門於近期之開考，筆試名列前茅意味着基本符合部門要求之人才需要，但於面試後，名列前茅之考生分數急劇下滑，就此問題向部門領導及監督實體提起異議與訴願，結果不了了之，令考生對現時招聘制度感到不公且無處申訴。

因此，特區政府須重新檢討現行之公務人員招聘制度，是否仍合乎現時社會所需，是否真正招聘到青年人才進入公共部門，並於短期檢討後作相應行動，加緊招募青年“新血”，促進執行部門之活力，繼而有效推動澳門公共行政改革。

基於此，本人現提出以下建議：

一、特區政府須立即啟動檢討現時公務人員招聘制度，並對其進行深度改革，讓特區政府能招募更多來自不同領域、對澳門經濟產業適度多元對應的青年人才進入公職，以切實履行行政長官提出的“公共行政改革”、國家對澳門經濟產業轉型的重要戰略目標；

二、公務人員招聘制度需打破現時固有的招聘模式，取消高級技術員固化的限定

專業的要求，以進一步發揮部門於招聘人才時能考慮更多各行各業人才參與開考，亦令部門能吸納更多專業人才進入部門，帶來不同專業角度的政策分析；

三、增強招聘過程，尤其面試部份的公信力，現時開考委員組成均源自所屬部門人員，主席基本掌握面試評分的權力，特區政府應修改成員組織部分，讓部門間、甚至跨司交叉安排面試委員，以達更為客觀且全面的面試評審，避免上述不公平現象繼續發生，繼而令部門錯失選擇真正適合部門之人才。

多謝。

主席：陳孝永議員。

陳孝永：多謝主席。

我們謹就當前澳門嚴峻民生形勢，建議政府儘快派發 10,000 元全民消費卡。

大家都知道，最近中東在打仗，局勢亂七八糟，直接令到國際油價狂飆，最終要全世界的人一起買單，承受了通脹和生活的重壓。

能源價格大幅飆升，油價加完一次又一次，澳門市民的生活負擔越來越重。例如，車用無鉛汽油，今年一月份，平均的價格是 14.72 元一公升；現在大部分的油站已經升到 16.1 元了，升了 9.3%。但是批發商的油價才只是 15.1 元。升得快，減得慢，對消費者根本就不公平，政府一定要做有效的監管。能源價格高直接推高家庭的開支和商戶的經營成本；物價又一直高踞不下，街市的餸菜，超市的日用品，交通和餐飲的費用也不斷上漲，基層的家庭，長者和低收入的市民，人工根本就追不上通脹，連基本生活都非常緊張，精打細算才可以應付得了。

還要注意的是，就業壓力和老齡化，這兩個難題一起來，真是雪上加霜。青年、中年人他們找工作也都很困難，收入都不穩定。長者的醫療、護理開支又大，殘疾人士、低收入人士家庭的弱勢群體，經濟負擔比普通市民重很多。

面對市民生活壓力越來越吃力，而政府的財政相當穩健，去年特區財政儲備的投資收益，超過四百二十九億，儲備很充分，絕對有能力為市民提供實實在在的支援。另外，以前派發的一些小額、零散的消費券優惠，對於解決物價的壓力，根本就是杯水車薪，幫不了市民的負擔。

所以我們建議直接派發 10,000 元的全民消費卡。這項措施，第一能夠直接減輕家庭的開支，讓長者、基層、弱勢群體，有能力應付日常的使費，實實在在改善生活；第二，限定在澳門本地消費，可以帶動內需、扶持中小企、穩定就業，做到幫市民解困及穩經濟雙贏的方法；第三，在財力充裕的情況下，實行財富共用，體現政府對市民的責任和關心。

10,000 元對於部分家庭可能不是很多，但對於基層市民來說，足足可以支撐幾個月的生活開支，這個才是真正落到實處去幫到市民。在這裡，我們呼籲政府正視民生的困境，聽一下基層的聲音，果斷推出 10,000 元的全民消費卡，用最直接、最公平的方式，幫市民減壓，為澳門經濟注入動力。民生無小事，期望政府盡快落實這個措施回應市民的期盼。

多謝。

主席：林倫偉議員。

林倫偉：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本人議程前發言的題目是“對接國策做好澳門‘三五’規劃，以‘投資於人’開創發展新局”。

今年是國家“十五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亦是澳門特區編制第三個五年發展規劃的重要節點。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為未來高質量發展繪畫了清晰藍圖，同時亦為港澳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指明方向。隨着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持續深化，以及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加快推進，澳門正迎來新的歷史發展機遇。如何把握國家發展大勢，做好特區與國家“十五五”規劃的銜接，開創澳門發展新局，是澳門社會各界必須攜手推進的重要方向。

今年全國政府工作報告中，再次重點提出“投資於人”的重要理念，強調把人的發展與民生福祉作為政策重點，透過教育、醫療、就業及社會保障等方面的投入，持續提升人民生活品質。這些舉措都在推動著社會的可持續發展，夯實中國式現代化基礎，同時引導澳門的未來發展方向。

為此，本人有三點建議：

一、是以“投資於人”為導向，夯實澳門長遠發展的人才基礎

在制定第三個五年規劃時，澳門應積極對接國家“十五五”相關部署，把“投資於人”作為重要發展方向，在人才培養、技能提升及青年發展方面持續加大投入，完善職業培訓與人才培育機制，為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提供穩固而持續的人才支撐。

二、加速推動教育、科技與人才的協同發展，提升區域創新能力

國家“十五五”規劃提出一體式推進教育、科技與人才發展，為澳門提供了清晰方向。建議依託本澳高等教育基礎與國際化優勢，加強與灣區城市在科研合作、技術轉化及人才培養方面的協同發展，推動產學研深度融合。同時善用深合區的平台優勢，打造更具吸引力的創新及人才交流環境，加速建設國際高端人才集聚平台。

三、堅持凝聚社會合力，提升治理效能，推動規劃落實

行政主導是《基本法》確立的核心原則，特區發展亦須牢牢把握“同唱一台戲”的要義。只有政府、立法機關與社會各界形成良好互動與合力，凝聚社會共識，才能更好推動各項政策落地。面向未來，澳門既要把握國家“十五五”規劃帶來的重要機遇，也要立足自身定位，在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中持續提升競爭力。透過社會各界的同心協力，推動教科人才協同發展，以“投資於人”為導向，為澳門開創更加穩健而可持續發展的新編章。

多謝。

主席：黃駿傑議員。

黃駿傑：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以下是邱庭彪、黃浩彪及本人的議員聯合發言。

題目是“響應國家健康政策，以差異化優勢共建健康澳門”。

近日，全國兩會圓滿閉幕，在以習近平總書記為核心的掌航下，全面部署了國家“十五五”規劃。其中，民生領域的建設中，會議重點推動了“健康中國”的深入實施。特區政府以《健康澳門藍圖》計劃主動對接國家發展戰略，穩步推進第三個五年規劃的實施。為此，我們提出三點建議：

第一，對接“1+4”及“旅遊+”策略，借鑑大灣區協同發展經驗，建議特區政府應圍繞三大核心板塊做精做強，包括大健康保健、治未病養生、長壽之都康養等等，其實都是一些保健及預防性質的服務，從而作出一個差異化的定位，打造澳門的健康金名片。並且充分地發揮澳門中西文化交融和國際化的優勢，推動高端康養和中西醫結合服務協同發展，響應國家對澳門發展的定向指示，將澳門建設成為灣區裡面具影響力的高端保健服務的城市。

第二，充分利用橫琴在醫療用地、人才政策、創新試點和產業配套等等多方面的多重優勢，緊扣合作區的政策，構建澳琴醫療資源的互通、康養產業的協同、長者照顧銜接等方面著力培育一些澳琴大健康的品牌項目。同時也結合澳門少子化和老齡化

社會的實質需求，聯同合作區，乃至到大灣區多個城市，共同建構一個預防、篩查、診療、康復、長期照顧於一體的一個服務體系。也可以重點尋找一些譬如認知障礙早期、長者慢病醫療干預、癌症篩查等等的具體需要，引入一些國際先進技術、優質項目或專業的團隊，共同打造一個具有澳門特色的大健康品牌產品。這樣不只為澳門市民提供更高質量的健康保障，也為我們大健康的產業拓展了一個新空間，也為青年醫護人員開闢了一個澳琴雙向發展的新機遇，實現民生、產業、人才的三贏局面。

而第三是以本土醫療專業社團為橋樑，繼續強化跨部門的協同機制，實現公私營的醫療資源互通，推動 15 類醫療專業人員進行一個深度的協作，從而提升特區醫療的服務質量。將健康教育、慢病篩查、營養膳食、科學運動等等的元素，和我們的社區醫療服務融合，推動醫療服務由一個被動治病向主動健康這樣去轉變，讓我們的市民在家門口享有優質便捷的健康服務之餘，更重要是營造居民一個科學、文明、健康的生活模式和社會的氛圍。同時也藉助社區醫療服務的擴建，培養一些新興的養老行業人才，為本地的青年醫療人員創造更多的就業崗位，讓我們的青年能夠扎根社區、服務基層、貢獻社會。

我們期望特區政府能夠以“健康澳門”的品牌為引領，以澳琴醫療資源協同為支撐，以公私協作、健康社區和健康生活為根基，推動“健康澳門藍圖”和“健康中國”深度對接，共建一個完善的新時代下的一個澳門醫療保健體系。

多謝。

主席：各位議員：

我們完成了今天的議程前發言。

請大家稍候。

(政府代表進場中)

主席：首先，以立法會的名義歡迎陳子勁司長及特區政府的各位官員。

現在我們進行第一項的議程，細則性討論及表決《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法案。

現在請第三常設委員會主席梁孫旭議員作介紹。

梁孫旭：多謝主席。

主席、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2026年2月10日全體會議一般性審議和表決通過政府提交的《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法案，立法會主席隨後將法案派發本委員會進行細則性的審議並提交意見書。委員會先後舉行了四次會議，保安司司長等政府官員列席了其中兩次會議，對法案內容作出了詳細的介紹，並回答委員會提出的問題。此外，立法會與政府雙方的法律技術團隊，亦透過會議等方式進行了多次的技術磋商，經過上述會議的討論及溝通，提案人於3月11日提交了法案的修訂文本。

法案旨在健全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體系，加強維護國家安全體制的頂層架構，以總體國家安全觀為核心，提升規範的法律位階。以法律的形式對國安委的職責、組成及運作的基本制度作出更全面的規範，以堅定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築建國家安全屏障，維護社會大局穩定。

提案人強調，對於落實國家總體國家安全觀，澳門特別行政區負有憲制的責任。委員會贊同法案的立法政策，並在審議過程中提出多項完善法案內容的建議。現就委員會在細則性審議過程中著重關注的問題，向全體會議作如下的說明：

第一，國安委的決定及意見不可訴。

法案建議規定國安委的意見及決定不可申訴或訴訟。提案人表示，這是考慮到國安委的工作性質具有高度的機密性和特殊性，有必要規範其工作信息的保密機制。至於最初文本建議規定的具權限當局僅依據國安委意見所作的決定不屬申訴或訴訟標的，委員會在審議中指出，現行的法律制度中，都是由各個單行法律具體規定哪些是依據國安委意見作出的決定不可申訴或上訴。提案人接納了委員會的意見，在修訂的文本中將其刪除，僅保留規定國安委本身的決定及意見不屬任何申訴或訴訟的標的。

第二，完善國安委的運作機制。

委員會建議在法案中訂明行政長官不在澳門時國安委的運作機制。提案人考慮到因故不能視事與不在，在法律上確實存在不同的含義，因此接納了該建議，修訂文本明確規定當行政長官不在時，由保安司司長代任國安委主席並主持會議。若兩者均不在時，在緊急的情況下，可由代理行政長官召集並主持會議。

第三，優化涉及國家安全利益案件中訴訟代理人的特別許可制度。

法案建議，若在訴訟程序中存在保護國家安全利益的必要，訴訟代理人必須獲法官特別許可方可參與訴訟。而經委員會討論，考慮到該規定與法案賦予國安委判斷是否涉及國家安全利益並作出決定的職權的規定符合適用，提案人在修訂文件中建議增加規定，如具權限司法當局有合理理由認為訴訟程序中存在國家安全利益保護的必要，應先將案件的資料通報國安委。當國安委決定存在國家安全利益保護必要後，法官便通知訴訟代理人提出參與或者繼續參與訴訟程序的特別許可申請。提案人強調，此項的制度旨在維護國家安全的底線，並非剝奪當事人的辯護權，亦不影響律師或者

訴訟代理人的從業資格。

第四，開支的特別制度的監控機制。

基於維護國家安全的需要，法案建議設立開支的特別制度，對此，委員會關注是否有足夠的監控機制。提案人解釋，法案規定有關的開支需經由行政長官許可，而秘書長亦需在年底向行政長官遞交相關開支的記錄，由行政長官作出批閱。此外，每年政府會向立法會提交報告，讓立法會知悉有關款項的控制及管理情況，而有關的報告需予以公開。

委員會對法案具體的審議及討論情況已載於意見書中，在此不再重複。

主席、各位同事：

經對法案作出審議和分析後，委員會認為經修改後的修訂文本，具備提交全體會議作細則性審議和表決的要件，現提請全體會議審議。

多謝各位。

主席：現在進行細則性的討論。首先討論法案的第一條及第二條，請各位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現在對法案的第一條及第二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細則性討論法案的第三、四、五條，請各位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現在對法案的第三至第五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六至第八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林倫偉議員。

林倫偉：多謝主席。

司長：

根據法案第六條顯示執行及輔助部門，就規定國安委的秘書處是國安委裡面的一個常設的執行和輔助部門，直接向國安委主席負責，而且這份法案是公布後翌日就會生效。我想問一問司長，規範秘書處組織架構的配套行政法規方面是不是已經準備好？行政法規裡面會有些甚麼內容？以及針對國安委及秘書處的職能，政府可不可以在這方面有些宣傳的計劃或者向市民透露多一些？

謝謝。

主席：請司長作答。

保安司司長陳子勁：好，多謝主席。

首先，好多謝林議員的提問。在這裡，可以和大家分享一下，就是國安委法律的配套行政法規，其實是根據我們正在審議的這個法案第六條第三款而制訂的，主要是對國安委秘書處的組織架構和運作方面作出規範，行政法規會充實秘書處作為國安委常設執行和輔助部門的職責，秘書處的職責會在現時國安委辦公室法定職責的基礎之上，予以完善和加強，務求更全面地輔助國安委履行職務。至於配套行政法規的準備工作方面，目前已經基本完成了，在國安委法案，我們現在討論審議中的法案獲得通過之後，有關的行政法規草案，也會送交行政會議審議，以便達到和國安委法律同步生效的一個效果。

關於國安委及秘書處的職能方面，政府有沒有宣傳的計劃安排？可以回答的就是必然肯定的。為了讓社會各界對是次的法案內容有更加到位的理解，政府將會透過不同的渠道方式、媒體，甚至和各大社團保持合作，在多層次、多維度的方面與社會進行溝通和解說，藉此使到國家安全的意識是能夠深入人心。

多謝。

主席：大家還有沒有其他意見？

現在對法案的第六條到第八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九至十二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現在對法案的第九到十二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十三到十五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現在對法案的第十三到十五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十六到十八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無意見。現在對法案的第十六到十八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十九條中的第九、十九-A 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顏奕恆議員。

顏奕恆：多謝主席。

司長：

我留意到在法案這一個條文裡面，對比第一個文本，其實是增加了一個，在法官決定不公開進行訴訟行為之前，要得到國安委的一個確認。我想了解一下，就是司長可不可以具體介紹一下，在增加這一項的要求背後的考慮，以及在實務操作上流程會是怎樣？我想司長作介紹。

謝謝。

主席：請司長作答。

保安司司長陳子勁：多謝主席，多謝顏議員。

就顏議員提出的提問，可以這樣做一個回覆。其實在這條條文裡面的修改，是為了配合本法案第三條第二款的規定，因為在這條規定裡面，國安委是有職權判斷有關

的事項是否涉及到國家安全利益。在委員會審議的過程當中，亦都有意見認為，法官在審理案件的時候，如果要以損害國家安全利益為由，不公開某些訴訟行為，應該要由國安委作出判斷，而不是由法官自行決定，這點政府是認同的。所以政府在法案的第二文本裡面亦都修改了《司法組織綱要法》第九條的行文，作出了調整，令有關的規定與本法案第三條第二款，在邏輯上面是保持一致。

而至於在實務操作方面，如果將來在訴訟程序裡面，即使已經達到了審判聽證的階段也好，如具權限的法官認為，訴訟的內容有可能涉及到國家安全利益的時候，就必須按本條的規定，向國安委提出請求，要求確認公開進行有關訴訟行為，會否對國家安全利益造成損害，要獲得國安委的意見和決定，這個安排其實是為了在維護國家安全的需要和審訊公開的原則之間取得平衡。這個是能夠提供的一個回答。

主席：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現在對法案第九條中的第九、十九-A 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第二十條中的六十七-A 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黃潔貞議員。

黃潔貞：唔該主席。

司長：

想了解一下，在第二十條裡面，法案的第二個文本對新增的《司法組織綱要法》第六十七-A 條作了多項修訂。原本其實有七個項目而已，看回第二個文本就增加到九個項目，也想了解一下，當中增加這些項目修訂的一些原因。以及都關心就是有相關調整了之後，會不會對當事人實際上獲得律師援助的權益方面會造成影響。

想了解這方面多些的一些情況，唔該司長。

主席：請司長作答。

保安司司長陳子勤：多謝主席，多謝黃潔貞議員的問題。

的確是做了一些修改，有關修改的目的，其實方向是為了明確和細化有關機制的流程，方便日後的執行。而另一方面，就法官基於國安委審查意見書而作出的決定，不得提起聲明異議或司法上訴，法案新的文本就將司法上訴改為上訴，目的是希望更

準確地表達出立法的原意，避免產生歧義。

而關於調整條文之後，是否會對當事人實際上獲得律師援助的權利造成影響的問題。可以肯定地回覆大家，無論在法案的第一文本抑或在第二文本，都是非常重視保護當事人獲得律師援助的權利，必須受到法律嚴格的保障，有關的制度並沒有剝奪當事人的辯護權，亦非取消律師或者訴訟代理人的從業資格。總結第六十七-A 條的機制，就是規定了在涉及到國家安全利益的訴訟程序中，訴訟代理人是必須取得具權法官所發出的特別許可，方可參與相關的訴訟。而法官在作出許可決定之前，亦都需要先取得《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的意見，而且國安委的意見對法官來講亦都具有約束力。這個制度的設置，旨在維護國家安全的底線，防止透過訴訟代理人的行為，導致國家機密外洩或者國家安全利益受損。在這裡必須強調一點，這個制度並沒有剝奪當事人的辯護權，亦非取消律師或者訴訟代理人的從業資格，目的僅在於對於參與國家安全相關訴訟的代理人實施必要的資格審查，以確保國安的利益是不受潛在的風險威脅。可以這樣講，這個安排實際上是為了國家安全建立一道防火牆，確保國家安全的底線在司法程序中是不受損害。

多謝。

主席：還有沒有其他意見？

沒有意見。現在對法案第二十條中的六十七-A 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二十一條中的第七十二-A 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崔世平議員。

崔世平：多謝主席。

想問問司長，可否澄清一下，就是說在這個《預算綱要法》新增的第七十二條裡面，就說了政府每年是需要為維護國家安全的開支管控和管理，向立法會提交報告，可以讓立法會得到知悉。在這份報告裡面，想看看有沒有什麼內容可以向我們介紹一下。還有就是這份報告會不會列為國家機密，還是會作為一個可以讓公眾參閱到的文件？

想了解一下，謝謝。

主席：請司長作答。

保安司司長陳子勁：多謝主席，多謝崔議員的問題。

本法案獲得通過及生效時，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將可根據法案當中的第十六條第一款及第二款的規定，在特區的一般綜合預算中的中央預算總開支中撥出一筆專門的款項，以支付國安委及秘書處在開展維護國家安全工作時作出的所有開支，考慮到維護國家安全工作的特殊性及機密性，有關的具體開支會記載於由秘書長負責的秘密記錄中，並於每一歷年年底送交行政長官批閱。

同時根據法案第二十一條新增的《預算綱要法》第七十二-A 條的規定，法案第十六條所指的開支是不受《預算綱要法》的規範，由於涉及到公帑的運用，同時為了增加透明度，法案新增了《預算綱要法》第七十二-A 的規定，政府每年須就維護國家安全開支的控制和管理，向立法會提交報告。這份報告當中，會載有從中央預算撥予國安委的專款的總金額，以便立法會知悉，但是不需要進行審議，這個安排其實是參考了鄰近地區香港特區的做法。同時這份報告亦都會向社會公開，讓公眾了解基本的一些情況。這個在國安工作裡面的保密性和公眾的知情權之間，亦都是達到了一種平衡的一個考慮。

多謝。

主席：還有沒有其他意見？

沒有意見，現在對法案第二十一條中的第七十二-A 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二十二、二十三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現在對法案的第二十二、二十三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法案已獲得細則性的通過。請問有沒有表決聲明？

馬志成議員。

馬志成：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以下是梁安琪議員及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國家安全是國家生存發展的前提，亦都是澳門長期繁榮穩定、居民安居樂業的基礎。今次法案以法律的形式確立國家安全委員會，加強維護國家安全的頂層設計，健全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體系。這些是澳門特區履行憲制責任，深入貫徹總體國家安全觀，堅定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築牢澳門維護國家安全的經濟和社會的基礎，以高水平安全護航高質量發展。所以我們投了贊成票。

國家安全，人人有責。今次法案明確了國安委的組織、職責與運作，突出了行政長官作為國安事務的第一責任人的核心地位，並進一步完善國安委的組成。未來期望國安委針對國際形勢的複雜變化，不斷創新國家安全宣傳教育的方式和內容，讓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深入人心。而我們廣大市民，需要將支持行政主導和維護國家安全緊密結合，凝聚共識，不斷增強風險的防範意識能力，共同築牢維護國家安全的堅固的防線。

多謝各位。

主席：林倫偉議員。

林倫偉：多謝主席。

以下是李靜儀、梁孫旭、梁普宇議員及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維護國家安全既是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憲制責任，亦是每一位居民義不容辭的責任。因此，對於今日特區政府以法律的形式對國家安全委員會的職責、組成及運作、基本制度作全面的規範，我們認為是確有必要，並投下了贊成票。

特區政府一直高度重視維護國家安全的相關工作，始終堅持底線思維及風險意識，持續健全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體系。今次修法進一步加強了維護國家安全體制的頂層架構，以及健全法律體系，提升了本澳統籌管理維護國家安全事務的能力，更加有效地應對日趨複雜的國內外安全形勢，保障澳門長期繁榮穩定，以及社會安全。

維護國家安全，只有一國之責，沒有兩制之分。我們希望特區政府全面貫徹總體國家安全觀，持續完善維護國家安全法律制度及執行機制，築牢澳門維護國家安全堅實的法律防線，持之以恆開展全民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夯實維護國家安全的認識基礎，堅定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確保具澳門特色“一國兩制”成功實踐，行穩致遠。

多謝。

主席：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以下是高天賜、陳孝永與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我們三位議員均表示支持及贊成本法案的設立。隨着時代發展，國家安全日益面臨高風險的挑戰，設立常設委員會，成為特區政府維持社會日常重要任務之一。國家於 2015 年表決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安全法》，我們在《基本法》的憲制要求下，於 2019 年立法，2023 年就實際政治環境變化，作出法案的調整。要知道國家安全的法律並不是只在中國存在，英國早於 2010 年成立國家安全委員會，以整合、監督如外交、國防、國內事務、能源及國際發展部，以及軍隊所涉及國家安全的實體應對面臨的危機，任何一個國家都有保障自己領地、主權、穩定的責任。此部法案進一步履行我們特區於如此複雜、多變化的國際環境中，對居民的安全保障，因此，在此再次強調，維護自己國家安全，建立完善、具效力的國家安全委員會，是所有國家的必要任務。

多謝主席。

主席：梁鴻細議員。

梁鴻細：多謝主席。

以下是何潤生副主席、顏奕恆議員及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維護國家安全是確保澳門“一國兩制”行穩致遠的關鍵，本次制訂《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相關法律，全面為澳門特區的政治、經濟、文化、社會等各方面領域，築起堅實可靠的安全保障。該法案與《維護國家安全法》和相關行政法規、立法宗旨一脈相承，進一步健全特區政府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體系，強化維護國家安全規範化、制度化、長效化的堅固防線，對此我們堅決支持，並對法案投下了贊成票，深信法案對保障本澳社會長期繁榮穩定有重大的幫助。

未來，隨着法案的全面推展和有效落實，必將進一步凝聚全社會維護國家安全的廣泛共識，築牢國家的安全保障，維護澳門社會長期繁榮穩定的安全根基。展望未來，期望特區政府密切關注國際形勢的變化，持續完善法律體系，加強愛國愛澳宣傳的教育，穩步推進社團的健康發展，更好貫徹“一國兩制”的方針，讓維護國家安全的理念深入人心，為本澳長治久安和居民安居樂業提供堅強有力的法治支撐。

多謝大家。

主席：陳禮祺議員。

陳禮祺：多謝主席。

以下是宋碧琪議員、李良汪議員以及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本次立法會就《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法案進行細則性的討論和表決。宋碧琪議員、李良汪議員以及本人均對本次法案投下贊成票，全力支持這項對國家、對澳門、對每一位市民都極其重要的立法工作。

我們認為安全是國家生存發展的根本，是社會穩定的保障，亦都是市民福祉的依歸。澳門特別行政區負有維護國家安全的憲制責任，為了落實總體國家安全觀，將國家安全委員會的設立和運作由行政法規提升至最高位階的法律層級進行規範，這個不單止是賦予了國安委更加堅實的法律基礎和權威性，更加是完善特區國家安全法律體系的重大舉措。

在這次的法案中，值得高度肯定的是對國家安全委員會秘書處的實體化設立以及職責的擴充。為了更好應對日趨複雜多變的安全形勢，法案取消了原有的國家安全委員會辦公室，改為設立實體化運作的秘書處作為常設的執行以及輔助部門，這項設立的初衷，在於進一步理順並且強化維護國家安全體制的運作機制。在具體內容和職責方面，秘書處亦都被賦予了更全面而且關鍵的職能，為國安委的高效履職，以及應對各類非傳統的安全威脅，提供了強而有力的實在支撐，更加凝聚了社會維護國家安全的共識搭建了重要的橋樑。

“一國兩制”行穩致遠，必須有高水平的安全護航。因此，我們認為本法案的通過，將進一步築牢國家安全屏障，堅定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從而確保澳門社會大局長期繁榮穩定，為接下來的澳門在“十五五”規劃中更好地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以及澳門“三五”規劃中帶來更安全、更穩定的發展環境，提供保障。

我們建議特區政府持續做好普法和宣傳工作，強化市民愛國愛澳教育，在全社會大力弘揚國家安全觀的意識，令到廣大市民清晰地了解維護國家安全的憲制義務以及責任，共同築牢國家安全的命運共同體。

多謝。

主席：高錦輝議員。

高錦輝：多謝主席。

以下是林發欽議員、周家俊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我們對《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法案投下了堅定的贊成票。國安才能國治，治國必先治安。維護國家安全是澳門特別行政區在“一國兩制”下必須履行的憲制責任，也是保障澳門長期繁榮穩定、居民安居樂業的根本基石。這個法案的審議和通過，標誌著澳門特區在維護國家安全制度的建設上，完成了從行政法規到法

律的重要跨越。法案不僅是在法律的層階上確立了國安委作為特區國安事務決策中樞的地位，也將中央的指導監督、財政的特別保障以及司法的程序防護有機結合，充實和完善了澳門特別行政區嚴密、高效，而且是符合法治原則的國家安全法律體系。

我們特別認同法案當中關於規範國安委的職責、完善國家安全事務顧問和技術顧問制度，以及完善涉國安案件司法程序的安排。這些的制度設計是充分體現了總體國家安全觀的要求，既強化了行政主導，也體現了司法公正，展現了特區政府防範化解重大風險的政治智慧和擔當。期望政府在法案生效之後，能夠盡快完善相關內部操作指引，做好跨部門協作的磨合，並且在嚴守保密的同時，持續加強對公眾的國安教育，讓這部法律成為守護澳門平安的定海神針。

基於此，我們是支持法案的通過。

多謝。

主席：葉兆佳議員。

葉兆佳：主席、各位同事：

以下是崔世平議員、施家倫議員、何敬麟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法案細則性討論和表決通過，我們投了贊成票。法案規範國安委的職責、組成和運作制度，健全本澳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體系和體制架構，對築牢國家安全屏障具有重要的意義。

我們注意到在細則性審議過程之中，法案內容作出了多項重要的優化，包括明確國安委本身的決定和意見，不屬任何申訴或者訴訟標的；優化國安委在主席和秘書長特定缺席情況下的運作安排；理順涉及國家安全案件的訴訟程序。這些修訂既回應了維護國家安全工作的實務需要，也從程序上強化了制度的嚴謹性和權責的清晰度。

同時，法案也設立了相關開支的監督機制，在保障制度運作效率之餘，同時兼顧透明度和問責要求。國家安全是安邦定國的重要基石，隨著本法案的通過，本澳維護國家安全的制度建設，得以進一步的完善，有助提升相關工作的制度化和規範化的水平。我們工商金融界將一如既往地堅定支持特區政府，依法履行維護國家安全的憲制責任，並與社會各界攜手並進，將維護國家安全融入日常建於行動，共同建設人人有責、人人盡責的社會治理共同體，協力守護澳門的長遠繁榮與穩定，確保“一國兩制”行穩致遠。

多謝主席。

主席：呂綺穎議員。

呂綺穎：多謝主席。

以下是黃潔貞議員及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國家安全是“一國兩制”實踐的最高原則，也是特區發展的根本前提。法律生效後將全面確立國安委的法定職權、組成和運作機制，透過設立常設秘書處，並完善國家安全事務顧問及技術顧問制度，構建更為嚴密、常態化的國家安全工作網絡，切實提升其統籌決策及執行的權威性以及有效性，也明確了人員開支制度的特別安排，有助特區政府更有效、更迅速地跟進相關工作。

深入研判本地情報與國際形勢，嚴格貫徹中央人民政府的決策和指示，確保澳門維護國家安全工作始終走在前列。這一個既為特區完善國家安全體系和強化國家安全體制的頂層設計，也將更有效構建牢固的國家安全屏障，鞏固澳門特區社會民生、經濟穩定發展的良好態勢。我們對此表示認同，故對法案投下贊成票。

本法案生效翌日起，現行與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的相關行政法規將被廢止，為了確保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的工作能夠實現無縫銜接，剛才司長也明確表示將會盡快完成常設性國安委秘書處的組建，以確保澳門特區的國家安全工作是能夠一直在線。

我們也留意到法案擴大了國安委的組成，增加了博彩監察協調局局長、文化局局長以及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局長。我們相信這一個舉措更能夠有效、更深入地做好國家安全教育工作。為此我們也建議未來能夠持續加強向社會各界、青少年群體等開展更多國家安全的教育宣傳推廣，研究在本地設立常設性的國家安全教育基地，供學校、社團及企業單位等定期組織人員學習國家安全知識。透過持續性、系統性的國家安全教育，全面提升全澳社會對危害國家安全行為的防範意識，讓全澳居民、社團以及企業單位能夠參與到維護國家安全的工作當中，共同擔當起維護國家安全之責。

多謝。

主席：柳智毅議員。

柳智毅：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以下是李居仁議員和本人的表決聲明。

覆巢之下無完卵。安全是國家生存發展的前提，是社會穩定的基礎，也是人民福祉的保障，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是我們澳門“一國兩制”實踐的最高原則，是頭等的大事。只有在安全穩定的環境下，我們的投資者才會有信心，國際資本和高

端的人才才來我們澳門。法案將國安委的制度提升到法律的層面，不單止是體現了特區政府對國家安全事務的高度重視，也彰顯了國安委在維護國家安全事務上的嚴肅性和權威性，進一步強化和鞏固了澳門長期繁榮穩定的基石，是我們每一位澳門居民的護身符，是經濟發展的助推器。因此，我和居仁議員都投下了贊成票。

同時，我們也建議特區政府可以構建維護國家安全領域方面的預警系統，持續加強維護國家安全的執法能力建設，以及以多形式、多維度、多層次開展全民的國家安全教育。我和居仁議員也願意和社會各界一道，堅定不移，貫徹落實中央對澳門維護國家安全的總體要求，以實際的行動，築牢國家安全的屏障，以更高水平護航我們澳門“一國兩制”行穩致遠、長期繁榮穩定。

多謝大家。

主席：高岸聲議員。

高岸聲：多謝主席。

以下是李煥江議員、黃家倫議員以及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我們對《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法案投下堅定的贊成票。法案的細則性通過，標誌著澳門特區在進一步築牢和完善維護國家安全體制方面邁出了關鍵的一步。這個法案首次以法律的形式明確訂定《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的性質、職責、組成以及運作制度等規範，體現了接受中央人民政府的監督及問責的責任擔當，亦彰顯了澳門特別行政區在維護國家安全事務上的憲制責任。

我們充分肯定法案將文化局局長及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局長納入了國安委的委員。這個安排尤其體現了兩個重要的意義。第一，是構建堅實的文化安全防線，更好貫徹落實總體國家安全觀，立法之後，通過打造中西文化交流互鑑的重要窗口，以及用好一基地的定位，有助防範外部勢力進行文化滲透，確保澳門文化交流活動及文化產業發展的堅實國安防線，保障文化安全，繼續講好中國故事、澳門故事，讓文化自信成為維護國家安全的堅實力量。第二，是讓維護國家安全的精神薪火相傳，體現了澳門特區高度重視青年的國安意識培養，立法後，將能更好有系統地開展國家安全的宣傳教育工作，樹立青年正確的國家安全的觀念，包括了推廣國家安全的教材、全民國家安全教育展、深化師資國安的培訓等等，全方位提升青年對國家的認同感和歸屬感，讓愛國愛澳的情懷代代相傳。

期望政府在法案生效之後，持續檢視並適時優化相關的制度，通過深化推廣國安的觀念，讓廣大市民認識到國家安全與日常的生活息息相關，共同築牢國安的防線，和守護好澳門繁榮安定。基於此，我們支持法案的通過。

多謝。

主席：邱庭彪議員。

邱庭彪：多謝主席。

以下是黃浩彪議員、黃駿傑議員以及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我們認為今日《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法案的細則性審議及全票通過，是澳門特區貫徹總體國家安全觀的必然要求。因此，我們投下了贊成票。

國家安全是國家生存與發展的根本大計。法案規範了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的職責、組成及運作機制，強化了維護國家安全體系的頂層領導力與執行效能，更為防範與化解各類安全隱患，有效地抵禦外部干預提供堅實的法治根基。

我們堅決維護法案的內容，深信在今次的細則性審議通過之後，將會更進一步織密國家安全的保護網，確保澳門特區在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上有法可依、有章可循，為社會的長治久安與繁榮穩定注入強大的動力。因此，我們投下了贊成票，並予以全力的支持。

多謝主席。

主席：大家都已經發表了表決聲明。多謝陳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今天的會議。

請各位議員稍候，我們準備下一個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及進場中)

主席：以立法會的名義歡迎柯嵐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今天的會議。

現在進入第二項的議程。細則性討論和表決《修改第 4/2010 號法律〈社會保障制度〉及第 7/2017 號法律〈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的法案。

現在請第一常設委員會主席黃潔貞議員作出介紹。

黃潔貞：多謝主席。

主席、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2016 年 2 月 10 日全體會議一般性審議、表決和通過了政府提交的《修改第 4/2010 號法律〈社會保障制度〉及第 7/2017 號法律〈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法案，立法會主席其後將法案派發給第一常設委員會進行細則性審議及提交意見書。委員會就法案的討論一共舉行了三次會議，會議對法案進行分析，政府代表

列席了其中的一次會議，對法案的內容作出了詳細的介紹，並且回答了委員會提出的問題，雙方顧問團隊亦就法律技術的問題進行了討論。在雙方密切合作的基礎上，委員會順利完成法案的細則性審議工作。

這次修法的主要目的，是為了落實《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總體方案》，更好地保障合作區內澳門居民的雙層式社保權益。法案的核心內容，是建議將澳門居民在合作區居住、工作或就讀的情形，列為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中的法定例外情形，視為身處澳門特區，以便在制度的層面解決上述居民居澳時間計算的問題。同時，法案亦接納由合作區的醫生簽發，並經合作區的醫療機構認可的醫生證明，作為申請社會保障制度的疾病證明的依據。

委員會認同法案的立法方向，同時亦注意到，根據現行的制度，在外工作的澳門居民，如負擔居於澳門家庭成員的主要生活費，亦屬法定例外情況，其在外工作的期間，可納為 183 日的居澳日數。委員會考慮到立法的政策和目的，是為了方便居民赴合作區居住、工作或就讀，委員會建議將被提供生活費的家庭成員的居住地，由現時法案規定居於澳門改為居於澳門或橫琴合作區，提案人接納了這個意見。

而在審議的過程中，委員會非常關注法案在操作層面上的問題，並就相關的事宜進行了討論。

一、針對澳門居民在合作區居住的證明的問題，社會保障基金表示，會採用合作區居委會發出的證明文件，因為其發出的證明相對嚴格，當中包括居民的個人資料和居住的時段。

二、針對澳門居民在外地或合作區工作的證明問題，社會保障基金表示，對工作採取全覆蓋的理解，即包括受僱工作、自僱工作及創業。對此，可以透過提交僱主開具的工作證明、營業執照、稅單或者是供款證明等文件來證明其工作的情況。

三、委員會還關注修法了之後，程序簡化和便民的問題。政府代表表示，在這次修法之後，對居民提出的有關申請，預期至少可以縮短五天的審批時間。另一方面，日後居民可以直接透過電子的方式提出相關的申請，更加方便省時。

最後，法案建議自公布翌日起生效，以便讓合資格的居民得以即時受惠，對此，委員會表示贊同。

主席、各位同事：

委員會還對其他的事宜進行了討論，有關的內容已經反映在意見書當中，在這裡就不再重複介紹。經過對法案作出審議和分析之後，委員會認為法案具備條件提交全體會議進行細則性審議和表決的要件，現提請全體會議審議。

多謝各位。

主席：現在對法案進行細則性的討論。首先對於法案第一條中的第七、第十三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現在對法案第一條中的第七、第十三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第一條中的第四十四、第六十二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現在對法案的第一條中的第四十四、第六十二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第二條中的第七十四-A 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現在對法案第二條中的第七十四-A 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第三條中的第十九條、三十九條及四十七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現在對法案第三條中的第十九條、第三十九條及四十七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四和第五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現在對法案的第四條和第五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修改第 4/2010 號法律〈社會保障制度〉及第 7/2017 號法律〈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的法案，已經獲得了細則性的通過。

請問有沒有表決聲明？梁普宇議員。

梁普宇：多謝主席。

以下是李靜儀、梁孫旭、林倫偉議員以及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本次修法從制度層面完善澳門居民跨境生活以及就業的社會保障安排，特別是針對性地解決了雙層式社保制度中，在深合區居住、工作或者就讀的澳門居民居澳日數計算的問題，相關措施預計可以惠及約二千名在合作區生活的澳門居民。同時將申請社會保障制度疾病津貼所需要的醫生證明文件的認受範圍擴展至合作區，進一步完善區域軟聯通的建設，具有積極意義，我們對政府提出修改有關法案表示認同。

同時，我們期望當局持續完善社會保障制度的給付機制，優化社保的資源投放和管理，尤其應該進一步優化養老金調整機制，檢視給付水平與長者生活需要的匹配程度。

另一方面，當局應該繼續完善社保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進一步加強居民養老生活保障。根據當局的資料，現時已經加入央積金的僱員僅有三萬多人，仍有相當大的推動空間，期望當局出台鼓勵措施，加強央積金產品收費透明及投資選項的靈活性等，提升參與意願。社會保障制度的長遠穩健發展有賴社會共同參與，當局有需要加強宣傳，鼓勵居民及早規劃退休保障，構建更加穩健的社會保障體系。

多謝。

主席：梁安琪議員。

梁安琪：多謝主席。

以下是本人與馬志成議員的聯合表決聲明。

本次修法充分體現了特區政府以人為本的施政理念，以及在推動區域融合中保障民生福祉的責任擔當，社會保障體系的跨境兼容，是推動橫琴一體化發展、促進居民融入大灣區生活的基石，因此本人與馬志成議員投下了贊成票。

本次修法的法律修訂不單止是技術層面的條文優化，更是特區政府主動對接國家發展大局的關鍵舉措，精準回應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背景下居民對跨境社會福祉保障的迫切訴求。透過法律調整，將澳門社會保障網絡有序延伸至橫琴，標誌著琴澳兩地在規則銜接、機制對接上取得了實質性的突破，對於構建宜居、宜業的琴澳優質生活圈，具有里程碑的意義。

法案細則性通過後，期望特區政府能夠進一步優化行政流程，強化針對不同群體的法律宣傳，讓市民清晰了解自身權益，確保政策紅利真正惠及每一位有需要的市民。

多謝。

主席：黃浩彪議員。

黃浩彪：多謝主席。

以下是邱庭彪議員、黃駿傑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我們就《修改第 4/2010 號法律〈社會保障制度〉及第 7/2017 號法律〈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法案的細則性表決，投下了贊成票。

建設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是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便利居民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的重大戰略部署，法案將身處合作區居住、工作或者就讀期間，明確納入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的計算範疇，並擴充疾病津貼醫生證明的認受地域，從制度上消除了澳門居民往來琴澳的保障顧慮。有關的修訂既有宏觀的制度銜接，亦有微觀的便民考量，切實地回應了在合作區生活就業的居民的迫切需要。這項立法的原意，是深化琴澳融合、落實總體方案的重要一步。相信法案的通過，將進一步暢通兩地、軟硬聯通，讓澳門居民在國家發展大局中享有更堅實的民生保障。為此，我們投下了贊成票，以實際行動支持特區政府推動公共服務跨越邊界，助力澳門更好融入國家發展藍圖。

多謝。

主席：還有沒有表決聲明？多謝柯司長和各位政府官員出席今日的會議。

我們現在休息三十分鐘。

(休會)

主席：各位議員：

我們繼續開會。以立法會的名義歡迎戴建業司長及特區政府的各位官員出席今日的會議。

現在進行第三項的議程，細則性討論及表決《黃金及鉑金貨品的出售制度》法案，現在請第二常設委員會主席葉兆佳議員作介紹。

葉兆佳：多謝主席。

主席、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本人就第二常設委員會對《黃金及鉑金貨品的出售制度》法案的細則性審議工作說明如下：

政府於 2025 年 10 月 21 日向立法會提交《黃金及鉑金貨品的出售制度》法案，法案旨在更新現行第 1/2003 號法律《黃金商品化法律》，就黃金出售行為所作出的法律規範；在更新的同時，法案亦首次將鉑金貨品的商業出售行為納入法案進行規範，以配合本地金飾業就鉑金貨品的市場需求變化。立法會主席根據《議事規則》的規定接納了上述法案，法案在 2025 年 11 月 4 日在立法會全體會議進行引介、一般性討論，並獲一般性表決通過，立法會主席於同日將法案派發給第二常設委員會作細則性審議及分析。委員會先行召開四次會議，其中提案人代表列席會議一次，除委員會的小組會議之外，為進一步完善法案內的多項規定，立法會顧問團及政府顧問團亦先後舉行多次的技術會議，委員會與提案人在細則性審議法案時，主要討論的法案內容有以下幾方面：

一、就法案名稱及適用範圍方面。

法案最初文本所使用的商品化及商業企業主的表述，在經小組及提案人共同分析及討論之後，發現不論是商品化還是商業企業主的概念，在執法上可能都會有適用法律上的困難，提案人跟小組表示，從法案的立法原意來說，商品化的內涵僅是指黃金貨品、鉑金貨品以及表面經過處理的貨品，即包金及鍍金貨品的出售行為，小組在經過審慎考慮後，認同提案人在法案修改文本中的第一條條文內，直接以出售及為出售而展示的描述取代商品化一詞，基於已刪除商品化的表述，提案人指出法案最初文本所使用的法案名稱亦都不合適，應該作出修改，法案名稱因而改成《黃金及鉑金貨品的出售制度》。

至於法案的最初文本所用的商業企業主一詞，小組是經與提案人討論後，為有利執法部門適用法律，同意法案提案人在修改文本以經營者的表述取代商業企業主的使用，在提出經營者概念的同時，法案新增經營者的定義，定義有助於執法部門認定法案所適用的主體範圍。概括而言，經營者涵蓋所有從事出售黃金貨品、鉑金貨品及表面經過處理的貨品主體。另外，在法案審議過程中，提案人亦跟小組明確指出，法案不會適用兩種情況：第一，涉及私人之間的偶發性買賣交易；第二，在拍賣行進行涉及黃金貨品、鉑金貨品及表面經過處理貨品的出售，法案都不予適用。

二、在出售模式方面。

委員會在細則性討論法案時發現，黃金、鉑金貨品除了在實體店作出售之外，亦可透過線上以及機動售賣設備進行銷售。在與提案人討論出售模式現今的變化之後，提案人指出，為平等保障購買者權益，本法案應該適用於所有的出售模式，而不應僅限於規範實體店的出售。因此，法案在行文上作出了相應的修改，明確指出以任何方式進行的出售，一律受到法案的規範。

三、就黃金與鉑金貨品的標註方面。

法案除了維持現行法律就黃金貨品的純度作標註外，亦就黃金的「足金」純度作出提升，「足金」純度由現行的 990 提升至 999，在法案生效之後，市面上標有「足金」字樣的黃金貨品的純度，不能低於 999。另外，法案首次就鉑金貨品的純度標註作出詳盡的規範，鉑金貨品的純度將以阿拉伯數字加上字母「PT」進行標示，鉑金貨品純度由最低 PT850 到最高 PT990 不等。

四、就表面經過處理的貨品的標註方面。

提案人在修改文本中，將黃金、鉑金貨品與表面經過處理的貨品，即包金或者鍍金貨品加以區分，並明確規定就包金或者鍍金貨品的標註，不得引起購買者對貨品的誤解，必須要有清楚標明貨品是包金或者鍍金貨品的文字或者字母，避免購買者誤認貨品是足金或者足鉑金的貨品。提案人調整法案中有關包金與鍍金貨品的標註規定，最終目的是保障購買者在購買貨品時的知情權以及選擇權。

五、在告示張貼以及發出收據方面。

鑑於法案已明確指出，除了規範實體店以外，亦規範非實體店的出售行為，因此，法案就告示的張貼義務，除適用於實體店，同樣亦適用於線上等不同形式的銷售。至於有關告示的具體內容和要求，法案規定將透過行政長官批示，作出適當的訂定。在收據的發出方面，法案規定出售人需向購買黃金、鉑金貨品，或表面經過處理的貨品的購買者發出收據。

六、就法案的生效日期方面。

委員會在細則性審議過程中，亦關注到法案的生效日期。鑑於法案的修改對市場有所影響，業界需要有足夠的時間作出調整，尤其黃金的足金成色標準將由 990，提升至不低於 999 的純度，店舖現存的足金貨品純度，僅達 990，按照法案規定，990 的純度在法案生效後，已不能再以足金作出標註。考慮到業界更新黃金成色標誌需時，因此委員會認為提案人將法案的生效日期定為 2027 年 1 月 1 日是比較合適。

以上是本委員會在細則性分析法案時所得出的主要審議方面，其餘有關的審議情況，已經載於意見書當中，本人不再詳述。經細則性審議，委員會認為法案已具備提交全體會議進行細則性審議和表決條件的要件，現請全體會議作出審議。

多謝主席。

主席：現在我們進行細則性的討論。首先對法案的第一條和第二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無意見。現在對法案的第一條和第二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三至第五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無意見。現在對法案的第三至第五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六至第八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無意見。現在對法案的第六至第八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九至第十一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無意見。現在對法案的第九至十一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十二和第十三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無意見。現在對法案的第十二條和第十三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十四至第十六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無意見。現在對法案的第十四至第十六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十七至第十九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的第十七至第十九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二十至二十二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的第二十到二十二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二十三至二十五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的第二十三至二十五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二十六至第二十八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的第二十六至二十八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黃金及鉑金貨品的出售制度》法案已獲得細則性通過。

請問大家有沒有表決聲明？李居仁議員。

李居仁：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大家晚上好。以下是柳智毅和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我們對法案都投了贊成票。本次法案的修訂是澳門黃金珠寶行業期待已久的制度完善，既是對行業發展現實需求的精準回應，更是助力澳門世界旅遊中心建設的重要舉措。法案自明年1月1日起生效，預留了較長的待生效期，我們期望當局持續做好法案落地實施的配套和準備的工作。一方面建議當局針對法案做好全面的普法宣傳工作，通過行業講座、線上宣傳、指引、實體宣傳等多種的形式，向黃金珠寶行業的經營者與從業者，詳細解讀法案條文的要求，協助業界準確理解、全面掌握。

另一方面，加強與行業協會的溝通協作，推動協會發揮橋樑作用，引導全行業遵循法案的規定，以規範經營、共塑行業的誠信形象。

後續我們將與各位同事一道持續關注法案執行中的配套建設，推動澳門黃金珠寶產業成為助力多元產業格局構建的特色力量，為澳門經濟社會高質量發展添磚加瓦。

多謝主席。

主席：黃駿傑議員。

黃駿傑：多謝主席。

以下是邱庭彪議員、黃浩彪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隨著社會發展和消費需求不斷提升，完善金飾商品的計量監管制度，是澳門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應該參與的市場建設。現行的黃金商品法法律已經實施多年，部分的標準已經和市場脫節，這次法案的細則性通過，是有助於與鄰近地區的制度接軌，增強本澳金飾行業的競爭力和信譽。

法案在制訂過程中，充分聽取了業界的多項意見，亦兼顧了本地市場的實際情況。金飾類的產品銷售是澳門旅遊吸客的重要組成部分，保障產品質量就是保障消費者的信心，亦是維護澳門作為優質旅遊城市形象的關鍵。我們深信，這次的法案將會為行業的發展提供清晰的法律指引，促進誠信經營和公平交易。為此我們都投下了贊成票，支持特區政府與時俱進，完善法制，助力金飾行業升級，為居民和旅客營造更安心的消費環境，共同擦亮我們澳門旅遊購物的金漆招牌。

多謝。

主席：還有沒有表決聲明？

多謝戴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今天的會議。

請大家稍候。

(政府代表退場及進場中)

主席：以立法會的名義歡迎黃少澤司長和各位政府官員出席今天的會議。

現在進入第四項的議程，細則性討論及表決《餐飲及相關場所業務法》法案。現在請第三常設委員會主席梁孫旭議員作介紹。

梁孫旭：多謝主席。

主席、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餐飲及相關場所業務法》法案在去年 11 月 5 日獲立法會全體會議一般性通過，立法會主席將法案派給本委員會進行細則性審議及編製意見書，委員會先後舉行了六次會議，政府代表列席了其中三次會議。此外，立法會與政府雙方的法律技術團隊亦透過會議進行了多次的技術磋商，經過上述會議的討論及磋商，提案人於 3 月 9 日提交了法案的修訂文本。提案人指出，為優化公共服務的“放管服”改革理念，貫徹落實“簡政便民”的施政目標，特區政府全面檢討多項與營商環境有關的法案及聽取了業界過去所遇到的困難及優化意見之後，秉承“放管服”改革的前瞻思維，在確保建築、消防及食物衛生符合相關要件的前提下，進一步放寬、簡化及完善現行同類場所的法律制度，為此，特區政府制定了《餐飲及相關場所業務法》法案。

委員會對於法案的立法政策表示贊同，亦就法案的一些規定提出了改善的建議。現就委員會在細則性審議過程中著重關注的問題，向全體會議作出如下的說明：

第一，改善餐飲場所及舞廳的定義。

法案將現行法案中的五個場所類別，即餐廳、酒吧、飲料場所、飲食場所及舞廳，簡化為餐飲場所及舞廳兩大類。經與提案人商討，提案人接納了委員會的意見，在修訂文本中改善了相關規定的行文，最後確定餐飲場所指不論其名稱、形式及規模為何，以直接或間接收取報酬的方式，向公眾提供在場內享用食物及飲料服務的場所；而舞廳則是同時提供跳舞的空間及餐飲兩種內銷消費服務的場所。

第二，增加關於臨時准照的基本規定。

法案最初文本只是簡單提及臨時准照會由行政法規作出規範，委員會認為，臨時准照雖然只具有臨時性，但其效力並不弱於正式的牌照，同樣賦予商家開業經營的正當權利，因此，應在本法律當中有明確的基本規定。提案人經過研究之後，在修訂文本中增加了規定，場所在獲發准照後方可向公眾開放，但不影響場所在不對公共安全、公共衛生及環境保護造成影響的情況下，根據補充法規的規定，獲發臨時准照後向公眾開放。

第三，完善場所經營方案的規定。

餐飲場所的經營方案在法案最初文本中，只是間接體現在修改經營方案的規定當中，且欠缺重要內容及有關程序的規定。經雙方反覆論證，提案人最後接納了委員會的意見，在修訂文本中，改為以更明確及直接的方式規定場所經營方式的一個定義。場所的經營方案包括了場所的經營範圍、佈局、設施及設備，而場所的經營方案於申請准照或者登記程序中，主要由主管實體核准及備案。

第四，刪除場所間斷關閉作為註銷牌照的要件。

法案最初文本建議規定，場所在兩年有效期內連續或者間斷關閉超過九十日即註銷牌照，委員會提醒需要考慮場所每週正常休息一日的情況，提案人同意委員會的意見，在修訂文本刪除了間斷關閉就註銷牌照的規定，僅保留連續關閉超過九十日作為註銷的條件。

第五，增加關於恢復合法性義務的規定。

經委員會與提案人討論，雙方一致認為應在法案中增加關於恢復合法性義務的規定，以此聲明，行政違法行為不能夠僅憑繳付相關的罰款就可以繼續存在下去，違法者必須承擔糾正其行為的義務，以保證最終會回到合法的狀態。

第六，豁免餐飲場所的旅遊稅。

經委員會與提案人討論，提案人建議在修訂文本新增條文，將餐飲場所納入旅遊稅豁免的範圍，涵蓋現行由第 16/96/M 號法令規範的餐廳、酒吧、飲料場所及飲食場所，以進一步減輕餐飲企業的營運成本。

第七，完善現有的餐飲場所的過渡安排。

委員會注意到現時不少特色老店所在的不動產物業登記用途，可能並未完全符合本法律的要求，但過渡性的規定卻未對此作出例外性的規定。經雙方研究，認為應確保現有場所營運不受影響，提案人同意在修訂文本中新增明確的規定，現有的場所在牌照續期時無需符合本法案關於不動產用途的一個要求。

委員會對法案具體的審議及討論情況已載於意見書中，在此不再重複。

主席、各位同事：

經過對法案作出審議和分析後，委員會認為經修改的修訂文本具備提交全體會議作細則性審議和表決的要件，現提請全體會議議決。

多謝各位。

主席：現在開始進行細則性的討論。

首先，對法案的第一至第三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的第一到第三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梁安琪議員。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四至第九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周家俊議員。

周家俊：司長：

你好，想問一問關於環境衛生的問題。現在市場上有很多寵物友善的餐廳，就是專門針對一些養寵物的顧客，想問一下，因為有些餐廳甚至是以寵物作招徠，可能叫做貓 Cafe，裡面是常駐著寵物。想問一下司長，這次的法案未見到有太具體的措施針對那些寵物，帶寵物進去或者本身那間餐廳是有寵物的。我看到鄰近香港，也有為這些帶寵物進餐廳的開始立法、監管，譬如會限制狗隻的大小、狗繩的長度，或者可不可以讓牠在裡面餵食之類，其實想問一下司長，將來在這些餐飲方面，我們會不會鼓勵這些餐飲餐廳，希望它們可以讓寵物進場，如果是鼓勵的，將來會不會有法規去給一些指引餐飲業怎樣去保持衛生？

唔該司長。

主席：李靜儀議員。

李靜儀：多謝主席。

司長：

關於第六條的場所技術要件，留意到意見書裡面，這個都是委員會在審議的時候一個很重點的問題，所以都有一個專門的章節比較詳細地說這個技術要件的問題，主要就是因為我們在法律上不會看得這麼仔細，都是其後會透過司長的批示作出。整體的方向上，我是覺得非常好，也是認同的，一個就是確立除了法律所講的一些間隔、設施、設備標準，你們不會再加其他東西，這個很明確的；第二就是，其實初步的構思都是比較簡化，甚至是放寬了一些標準。

但整體都想司長在這裡透過大會向業界介紹一下，譬如裡面很具體的提到一些隔油井，可能一些標準都會放寬，甚至有些不同的方案。就是可不可以再詳細一些介紹一下，目前你們準備的情況是怎樣？因為這個法律獲得通過之後，其實很快，大概三個月左右都會實行了，有一些標準，怎樣讓業界更早些去知道，可能新的場所他們的門檻會容易了。但現有的場所，有一些東西可能他們都會簡化便利了的，怎樣持續跟業界溝通，在這些方面或者持續再收集他們的意見，將來在一些不同的執法要求上，讓他們更容易符合法律的規定？在這裡想請司長介紹一下後續的一些工作。

謝謝。

主席：請司長作答。

行政法務司司長黃少澤：多謝主席，多謝剛才兩位議員提出的問題。

關於周家俊議員提到的狗隻可不可以出入這些餐飲場所的問題，其實現行法例和我們現在的法案都是沒有禁止攜帶動物進入這個場所的，所以是不是帶入這些場所，是商家自己決定。但是為了降低食物受污染的風險，如果是餐飲場所出於業務的需求，是必須健全管理模式，遵守市政署的相關指引，以及符合相關條件之下，是可以允許動物進入這個場所之內的。

有些什麼指引，有些什麼模式？就是有四個方面的要求是一定要達到的。第一個就是除了鮮活水產之外，食品處理區是禁止活的動物存在；第二個就是食品處理區和餐飲區，必須嚴格作出分隔，這個是從衛生和安全的角度；第三點就是顧客和動物是不得共用餐具，這個是毫無疑問的，是嗎？當然有些人是喜歡共用的，當然在這裡就不可以了；另外就顧客和動物的餐具是必須分隔存放和清潔。市政署在日常巡查工作當中，也會對場所負責人作出這些相關的提醒，這個也是監察的一個範圍。

另外，李靜儀議員提到關於場所技術要件方面的這個問題，大家都知道這個會通過行政法務司司長的批示是對有關的技術要件進行規範，日後制訂的技術要件將從簡單和必要兩方面作考慮，要盡量簡單和必要，所以日後餐飲場所技術要求只會保留經營場所的一些最低和必要的硬件要求。對於現行的法令當中關於服務體驗，譬如說衣帽間、能見度低的入口和專門作業入口等等的要求，就會作出刪減。對於服務質素而言，可以交由經營者自行作出選擇。這個也正如剛才李靜儀議員所講，我們也會很快出這個相關技術要件，這個當然和業界會保持溝通的，好嗎？

多謝。

主席：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現在對法案的第四至第九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十至十三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的第十至十三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十四至十九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的第十四到十九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二十至二十二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的第二十到二十二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二十三及二十四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的第二十三及二十四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二十五至二十九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的第二十五至二十九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三十至三十四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的第三十至三十四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三十五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的第三十五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三十六至三十九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的第三十六至三十九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四十至四十四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的第四十至四十四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的第四十五條中的第一及第四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第四十五條中的第一及第四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第四十六條中的第一百二十四及一百三十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第四十六條中的第一百二十四及一百三十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第四十七條中的第三十一、三十八、四十五及九十六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第四十七條中的第三十一、三十八、四十五及第九十六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法案第四十八至五十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現在對法案第四十八至五十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餐飲及相關場所業務法》法案已經是細則性通過。

請問大家有沒有表決聲明？高錦輝議員。

高錦輝：多謝主席。

以下是周家俊議員以及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今天大會就《餐飲及相關場所業務法》法案，我們都投下贊成票。法案是緊扣澳門“放管服”這個改革的方向，精準地回應餐飲業發展的痛點，是優化營商環境的重要舉措。法案旨在解決業界長年困擾的問題，首先是簡化了場所的分類，統一由市政

署監管酒店外的餐飲場所，釐清權責；其次是全面推行電子政務，對符合條件的小型餐飲單位引入登記的制度，大幅縮短了中小微企申辦的時間，切實降低了制度性的成本。

同時法案也兼顧規範和經營的彈性，細化安全和衛生標準的同時，也引入了勸戒制度，給予輕微違規者整改的機會，並且設置周全的過渡條款，免除“一刀切”的負擔，讓原有的經營者平穩過渡。此外，在配套修改《文化遺產保護法》，在保障文物安全的前提下，適度豁免了緩衝區、非重點區域的一些裝修限制，破解了舊區商舖活化現實的矛盾。

我們期望特區政府盡快出台補充法規和技術指引，加強與業界的支援，相信法案將會推動行業健康規範的發展，為澳門經濟注入新的動能。

多謝。

主席：李靜儀議員。

李靜儀：多謝主席。

以下是梁孫旭、林倫偉、梁普宇議員以及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今日細則性通過的《餐飲及相關場所業務法》法案，引入了登記制度以及簡化發牌程序，並且是全面優化一站式發牌機制等等，這個對於貫徹落實放管服改革和促進社區經濟都具有積極的意義。為了更好地落實有關法律，我們有以下幾點的關注：

首先，這次法案是將實用面積不超過 120 平方米，而且符合條件的餐飲場所，其監管模式從傳統的事前重重把關，轉變為事中後的監管，同時簡化相關的技術要求，是大幅減少了跨部門行政審批的流程，有利於降低開業的手續時間以及行政成本。但由於技術要件將會以司長批示另行公佈，建議當局持續與業界溝通，使到有關的要求更具可操作性，以兼顧監管和便利營商環境的需要。

第二，由於這次的法案引入了不少的改變，而且影響面比較廣，建議當局盡快出台清晰易明的實務指引及圖文包，透過全方位的宣傳，確保社會、尤其是業界準確掌握法案的內容，並且透過加強跨部門的協作，助商企更好地遵守這些法律規定，真正發揮便商利民的初衷。

第三，我們期望政府以此修法為契機，進一步推動社區經濟的活化工作。例如有業界反映，政府推出露天茶座計劃，旨在吸引人流以及活躍社區，但其准照費用是比較高，期望當局有更大的支持，研究實施分級收費機制等等。

這些都有利於鼓勵中小企的發展，從而形成活化社區、帶動消費、穩定就業的良

好社區循環。我們期望透過新法的出台，結合其他有利的政策措施，更好地優化營商環境，激發社區經濟活力。

多謝。

主席：還有沒有表決聲明？多謝黃司長以及各位政府官員出席今日的會議。

(政府代表退場中)

主席：我們現在進入第五項的議程。一般性及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修改第 2/2004 號決議〈對政府工作的質詢程序〉》決議案。

這個決議案是由章程及任期委員會提出來的，現在請章程及任期委員會主席崔世平議員作介紹。

崔世平：主席、各位同事：

現在的《第 2/2004 號決議〈對政府工作的質詢程序〉》實施了多年，在實際運作之中，積累了不少的經驗，亦發現了有些環節可以作進一步的優化，以提升會議的效率，合理分配發言的時間，以及保障議員有效地行使發言權。為此，章程及任期委員會，建議適度修訂該決議，重點優化口頭質詢的程序。具體的建議如下：

第一，放寬聯合署名質詢申請的跟進發言的資格。

根據現行的規定，聯合署名的口頭質詢，僅由負責宣讀質詢文本的首名署名議員，享有就政府回應提出跟進問題的資格，其餘聯署的議員，即便是深度參與了議題的籌備和資料的分析，亦都無權發言，導致部分議員的監督權利未能夠充分體現。為此，建議修訂相關程序，允許所有參與聯署該項質詢的議員，都可以行使跟進的發言權。此舉不但可以保障聯署議員的參與權利，亦都體現了共同負責任，有助提升質詢內容的全面性、完整性與代表性；並且鼓勵議員之間可以互相協作，發揮更好的深度監督效力。

第二，整合追問的時間，提升議事效率和回應的品質。

現行機制將署名議員的追問和其他議員的補充提問分開處理，政府回應之後，應該容易出現分散、重複和片段化的問題，不利於政策溝通及公眾的理解。建議將所有追問統一集中在同一個時段進行，讓政府官員得以完整地聽到議員，特別是質詢申請聯署議員的所有關注重點和補充意見之後，系統性地作出一些連貫而且有深度的回應。這個調整不但有助減少溝通的成本，避免重複說明，更能夠有效地控制議會的時間成本，在提升會議節奏的同時，兼顧議事品質及實施施政回應的完整性，進一步促進決議的效率，實現更高效率的立法和行政的互動。

第三，因應上述對單一口頭質詢程序的調整，亦同步優化按事項歸組的申請，即合併質詢的機制，使同類的議題得以更系統地處理，進一步提升議事的效能。

有關的建議和優化內容，請各位同事可以細閱理由陳述及草案文本。

現謹提請大會審議本決議案。

多謝各位。

主席：現在進入《修改第 2/2004 號決議〈對政府工作的質詢程序〉》決議案的一般性討論階段。

請大家發表意見。陳孝永議員。

陳孝永：多謝主席。

我參與過一次口頭質詢，上一次如果我沒有記錯就有兩輪的追問。第一輪就是提案的議員追問，如果官員答得不夠全面、或者避而不答、或者答非所問，另一輪的其他議員就可以追問。今次如果是修改了只有一輪追問的時候，如果發現這種情況，我們有什麼方案導致這些情況發生？這個是我本人的問題。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大家好。關於這個改善，原則上如果想達到那個目的，關鍵就是對於政府在第一輪回答議員提出口頭質詢開頭的三個問題裡面，究竟是不是真的答得全面。因為這件事情，我們見到長久以來，政府就習慣了，很多時候在第一輪政府回覆議員提出問題的時候預留時間和機會，在第二輪，議員提出問題的時候再重複問回那個問題，他才再答覆。當然，現在的改善，的而且確，就會節省了那個時間，另外亦都會暢順。但毫無疑問，就是如果想達到這個所謂有效率和有質素的回覆，就需要看一下我們的議會可以怎樣把關，政府回覆的時候，真的認真些回覆議員第一輪的問題。

其次，就是過往的做法，其他一些議員再追問，對於我的經驗來講，就是大家互相幫忙，議員提出第一輪的問題，政府回覆；第二輪，政府回覆；接着其他議員再追問的時候，再問時會更有深度和清晰，這個亦體現到對於了解那件事情是比較好得多。所以對於這件事情，我暫時看不到，因為將來要試一試，運作的時候，才知道究竟那些官員來到這裡，是不是真的那麼認真地答覆議員的問題。

其次還有一件事情，就是政府在第一輪的口頭質詢，我希望統一全部都有一個書面回覆，因為個別有一個或者兩個，有時候可能時間不足，或者他們自己內部翻譯的

問題，缺乏的時候，他來到就是口頭回答，變成了我們議員都比較困難去筆錄他的回覆。

我暫時就講到這裡，謝謝。

主席：剛才陳孝永和高天賜議員都提了意見，我想兩位議員的意見有些相似。

其實這一次的改變都不是很大，就是將那個程序作一些簡單的優化，具體的目的剛才崔世平主席已經介紹了。一方面是確保所有議員的一個發言機會，尤其是聯署做口頭質詢的議員；另一方面，是想將議事的節奏，不是單純為了快，有一個節奏，大家集中精神去討論會更加有效率。以及另外一個都是實際的情況，我們上一次已經做了一次口頭質詢。我們接著這個月尾下個月頭，應該又有另外一次，這一次我們收到報名的情況，要分兩個下午，每個下午，最少都有 14 到 15 個，我們簡單來算，如果一個議題，半個小時的時間，如果是這樣計算下去，不是說到夜晚幾點鐘，有可能一些議題如果是討論得多的話，有可能討論不完的話，討論不完的話，譬如排到最後的第 14、15 個議員，就沒了機會，就作廢了。在這方面，我覺得是真的實際影響到我們議員行使一個口頭質詢的監督權，以及也影響到特區政府藉口頭質詢與立法會和社會作政策的介紹，所以這個是目的，剛才崔世平主席都做了解釋。

兩位議員都關注到，害怕是不是好像少了一個環節，其實沒有少的，只不過就是問的時候，不是給那個排頭位的議員一個單獨的追問和回答，只是這個環節而已。實際上他都是可以去追問，不過兩位關心的，第一就是高天賜議員提到，可不可以政府一開始的回應，有一個書面，應該這一方面我們沒問題的。因為我們都已經透過行政法務司司長辦公室方面，已經約了時間，秘書長下個星期都會與幾個司辦的主任大家坐下來傾談，如果我們今天通過了這個決議的話，到時大家會進一步的溝通，政府和立法會大家怎樣適應新的遊戲規則。所以提到譬如一開始政府的回應有一個書面，我相信這方面沒問題的，因為司長來都會有一個書面的文件，提前一些交給我們，這方面沒問題。

另一方面，剛才高天賜議員提到，一開始政府的回應，好像有所保留，未必去到最關鍵，是留待追問那裡回應。我說這件事，最少我自己以前都參加過很多次的口頭質詢，不是一個普遍的現象，如果有個別的現象的話，我們這一次都會跟政府做一些溝通，跟大家講，主要的政策、主要的是什麼，一開始就明確的回應；接著，政府有一個全面的、明確的回應之後，到時提出質詢的議員也好、聯名提出的議員也好、其他議員也好，大家就著政府的回應，以及之前我們又有書面的，再做進一步的跟進和深入的討論。我相信這件事，可以是這樣說，剛才高天賜議員都說我們這一次是一個嘗試，大家要試一試，對口頭質詢的效果是不是有所改善，以及那個節奏是不是可以更加有效率一些，我們不妨試一下，好嗎？

一般性大家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如果沒其他意見的，現在對修改第……周家俊議員。

周家俊：主席：

不好意思。其實想問一下，剛才高天賜議員或者陳孝永議員都有提到，都關心到說一些官員避而不答、或者問非所答、或者故意不回答。其實我自己的看法就是如果我們做口頭質詢，那三條問題進入了系統裡面，系統其實應該也知道那個官員是可以回答的，官員也會看著那三條問題，他準備這麼久來回答的時候，我認為那個官員是應該會回答到那三條問題的。反而，我想問一下，因為我是新人，我不了解。在我們追問的時候，追問那條問題，官員的確是沒有準備的，因為他不知道我們會追問一些什麼。追問問題的時候，我想問一下，現在我們是在立法會還是法庭？是不是我們監管著那個官員，當場要回答到我們，我們才算是滿意的？還是其實我們也可以有保留空間，讓官員回家想一下，或者在那個場合他不適合回答。如果是這樣的話，可不可以現場告訴到我們議員聽？因為其他議員再在同一個問題上緊追著他、去追問他，其實是沒有意思的。可能我問了，司長回答不到，或者他覺得不方便回答，或者他覺得應該要回家去想一下，接著十幾個議員看到他沒有回答，一直在緊追著，這樣我覺得就浪費了議會很多的時間。會不會在這一方面，立法會可以有一個系統告訴議員聽，不需要現場說的，希望我們有一個共識知道，原來這條問題，司長認為需要時間再去回答，這樣會好一些？

謝謝你，主席。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周議員說的那些話，也激發了一些比較重要的問題出來。因為事實上，剛才主席也有講到關於少了一個環節，其實我們議員，不是那麼計較少或者多了一個環節。只不過那個質量，就是議會整體來講的效果，是不是會有進步？我期待應該會，因為以主席和政府的溝通方面，希望他們做好一些準備工作來我們的議會回答議員的問題，會更加順暢。

周家俊議員剛才所講到的問題，其實之前很多時候他們用書面後補給我們，我們回到辦公室的時候，他們都會寄回給我們之前口頭質詢裡面的回答。當然，如果我們的後台幫到主席去提醒，官員還沒有回答，因為一連串，非常多的議員報名問一些問題，當然如果是漏了，官員未必是一個兩個，全部都是回答到，通常是合併在一起，三幾個就一起去回覆，這個就要靠後台才知道究竟有沒有漏其中一些議員的提問。如果主席提醒，他會繼續回答下去，我覺得這個也可以彌補到，以及令到議會的效率，以及得出的結果，議員想知道的問題會多了很多，也都提升了那個做法。

謝謝。

主席：梁孫旭議員。

梁孫旭：多謝主席。

對於委員會提出這個建議，我也是表示支持的，因為可以能夠更加集中，順暢地回應到議員所提出的問題。剛才其實三位議員所提出的問題，我想其實，相信他們不是針對著這個程序，而是針對對於政府回應議員的時候，到底回不回答到議員所問的問題，這個才是一個關鍵。所以我想關鍵不是關於這個程序，而是關於將來怎樣能夠跟政府溝通，回應的時候怎樣能夠可以更精準地回答。

值得參考的就是譬如施政辯論的時候，譬如議員問了很多問題，因為政府官員可能時間的問題，沒有回答到的時候，他都會有一個補充，書面的一些回覆，但很多時候譬如口頭質詢，當然有些官員，他都會提供一些這方面的資料，但並非全部的。所以譬如將來如果溝通的時候，對於一些現場沒能夠可以回應到議員的問題的時候，要求政府能夠去回應或補充回答的時候，這個對於議員所提出的問題來說，就會更加完整了，少少的補充意見。

多謝主席。

主席：梁普宇議員。

梁普宇：多謝主席。

其實我自己作為一個議會新人，都覺得有些流程是需要改善我們的效率，所以從原則上來講我是支持這一個調整。剛才幾位同事提出來的一些意見，說擔心回應的質素等等，我相信亦都有一定的道理，但我自己參照了一下，其實之前夏寶龍主任提出我們要構建一個更加良性的行政與立法機構的互動，我相信，我們可以在這裡，我們雙方希望能夠增進一個效率。同一時間，我相信同事的想法亦都是合理的，就是大家都希望爭取在這個流程調節中，能夠做到一個立法令到整個議會的討論更加高效。所以有一個期望存在的，希望政府部門來到的時候，亦都清楚我們是同唱一台戲，我們要互相補台一個角色去做這個工作，這個可能要靠主席跟政府部門溝通，怎樣令到整個流程更加高效。不是關於我下一次口頭質詢，因為我真是排最後一個，如果不改，我可能會沒有了一個提問的機會。我是支持的，我剛才想表達的就是希望真的透過一個改進，我們整個的討論是能夠更加有效率及更加高質素。

謝謝。

主席：同意梁普宇議員的意見，其實實際這一次的章委會提出的建議和方案，目的都是希望令到口頭質詢的程序達到更加好的、真正的效果。如果不是的話，有些事情大家時間又用了，而一些議題大家又談不到一個比較明確的結果也好、方向也好，就失去了口頭質詢的意義。所以剛才幾位議員都提到，我也說少許，可能以前的身分就是很多次坐在這裡做口頭質詢，其實作為政府官員是非常重視口頭質詢的，我自己的理解，口頭質詢差不多是一個小施政辯論，所以大家都是非常重視的。

剛才周家俊議員提到，如果有些事譬如說一開始回應不到，接著大家去追問，追問就是正常的，所以就是由於你書面有些事情說了，可能說得不全面，可能說得又引發一些其他的思考，就要有一個大家追問的環節，在這方面是重要的。另外一方面，就是如果在這個環節，大家追些甚麼？其實應該都是追問那個口頭質詢的議題，你不要牽扯到其他東西，如果你牽扯其他東西，我又會出手了，說要圍繞著那個書面質詢的議題來大家追問。

剛才你說了，如果追來追去都是沒法回答，我相信政府來的時候，對這個議題都是做了充足的準備，相關的議題大家應該都可以做充分的交流。如果真的有一些很具體的，譬如有些涉及到某某部門一些具體的情況，可能一些數據，這些政府就可以說，這些可以稍後補的，就是高天賜議員說的，可以有一個方法，到時事後補交一些書面資料提供給立法會，這個是經常使用的一種方法，都是有效的，這方面沒問題。

剛才你提到，如果大家不停在這裡緊追不捨地問，怎麼樣？你放心，到時我又會行動，所以應該是沒問題的。我想就是剛才梁孫旭議員都提到，譬如說書面的一些文件補充，一開始尤其是那個回應等等，我想我們這一次章委會提出這個建議都希望是全方位，而不是某一點，是做一個完善的一個建議，都是一種嘗試。因為這有一個好處是透過立法會全體會議的決議，我們就可以決定，所以我們很快就可以有一個新一次的口頭質詢，試一試，看看效果怎樣。如果效果好的話，就 OK 了，我們繼續；如果效果可能還差過之前的，我們到時再重新檢討，又是我們自己開大會去通過的，好嗎？

大家還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

現在對《修改第 2/2004 號決議〈對政府工作的質詢程序〉》決議案進行一般性的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進入細則性的討論。首先討論第一條中的第九條。請大家發表意見。

沒意見。現在對第一條中的第九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一條中的第十一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意見。現在對第一條中的第十一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二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沒意見。現在對第二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修改第 2/2004 號決議〈對政府工作的質詢程序〉》決議案，已經獲細則性通過。請問大家有沒有表決聲明？

沒有的話，我們稍候，進入下一個議程。

現在進入第六項的議程，一般性及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修改第 5/2000 號決議〈議員證格式及使用規則〉》決議案。

這個決議案都是由章程及任期委員會提出來的。現在請章程及任期委員會主席崔世平議員做介紹。

崔世平：主席、各位同事：

在第七屆立法會中，立法會通過了第 7/2025 號法律《修改第 3/2000 號法律〈立法會立法屆及議員章程〉》；同時，對有關法律進行了重新編號和重新公布，基於第 3/2000 號法律已經被重新編號，所以有需要更新《第 5/2000 號決議〈議員證格式及使用規則〉》，以及議員證所引用的法律依據提述。

現謹提請大會審議本決議案。

多謝各位。

主席：現在進入《修改第 5/2000 號決議〈議員證格式及使用規則〉》決議案的一般性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沒意見。現在對《修改第 5/2000 號決議〈議員證格式及使用規則〉》決議案進行一般性的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進入細則性的討論。首先討論第一條及附件。

請問大家有沒有意見？施家倫議員。

施家倫：主席、各位同事：

剛剛執委會崔世平主席介紹了這一次議員證的式樣修改，主要是更改了有關的法律編號提述，對這個我表示贊同。對於現在議員證的式樣，我想提少許意見。我留意到很多政府部門的工作證的式樣，一般都會規定證件的尺寸以及圖樣等等，但是很少會將證件的用料作規定。我留意到我們這一次的議決規定也沿用過往的行文，就是規定立法會議員證的用料是用塑膠，由於這幾年，政府大力推動電子政務，將來我們的議員證很有可能就未必只是用實體，也有機會將來用電子的方式，所以如果在決議內寫死了證件的用料，有可能對電子化將來構成一些障礙，所以我建議刪除相關的一些表述，為我們將來可以留一些空間。至於用什麼材質的證件，我建議交由執委會決議決定。希望主席和各位議員考慮上述的建議。

多謝。

主席：剛才施家倫議員提出了就是刪除附件當中有關議員證材質的表述，因為那裡寫著“用料：塑膠”。對於施家倫議員這個提議，大家是否同意？有沒有不同的意見？

如果大家都同意的話，我們就按刪除附件當中所提到“用料：塑膠”的表述來做表決。

現在對第一條和附件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二和第三條進行細則性的討論。請問大家有沒有意見？

沒意見。現在我們對第二和第三條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修改第 5/2000 號決議〈議員證格式及使用規則〉》決議案，已經獲得細則性的通過。到時在編撰的時候，就按照剛才我們表決的時候，刪除了“用料：塑膠”這項，到時同事做好跟進工作。請問一下大家有沒有表決聲明？

沒有的話，我們稍候，進入下一個議程。

現在我們進入第七項議程，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立法會管理帳目的全體會議簡單議決案。

現在請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梁安琪議員做介紹。

梁安琪：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現根據第 11/2000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組織法》第 48 條規定，將 2025 年財政年度財務活動報告書與管理帳目提交全體議員審議。立法會 2025 年財政年度本身預算，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組織法》規定通過，收支總額分別為 2 億 1 千 7 百 87 萬澳門元。其後，在第 25/2024 號法律通過了 2025 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預算》，並由 2025 年 1 月 1 日起開始生效與執行，其登錄的 2025 年財政年度立法會本身預算最初收支總額為 2 億 1 千 7 百 87 萬澳門元。

此外，立法會執行委員會根據第 11/2000 號法律第 41 條第 3 款規定，決議許可進行了 4 次預算修改。而這 4 次預算修改主要涉及同一預算內同一章目的經濟分類開支項目間款項的轉移、預算修改，或以本身預算所登錄的備用撥款作抵銷的預算修改，並不涉及預算開支總額的增加。

2025 年財政年度預算執行結束時，立法會的總收入為 2 億 1 千 33 萬八千 7 百 49 元 8 毫澳門元，而總開支的金額則為 2 億 5 百 9 萬 7 千 17 元 1 毫 5 分澳門元。因此，2025 年財政年度立法會管理帳目決算出 5 百 24 萬 1 千 7 百 32 元 6 毫 5 分澳門元的結餘。

關於 2025 年財政年度的預算執行率，以支付開支與最終預算開支相比，其執行率為 94.14%。現將 2025 年財政年度立法會報告書與管理帳目提交全體會議審議通過。

多謝各位。

主席：請問各位議員有沒有問題需要作出解釋？如果大家沒問題的話，我們現在對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立法會管理帳目的全體會議簡單議決案，將會進行一般性表

決。這個表決是以簡單多數的形式投票，如果大家沒問題，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我們現在進入細則性表決。由於這份議決案只有一條條文，我們現在就對獨一條條文作出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立法會管理帳目的全體會議簡單議決案已經獲得通過。

請問大家有沒有表決聲明？如果沒有表決聲明的話，我們進入下一個議程。

現在進入第八項的議程，二零二六年財政年度立法會第三次預算修改的全體會議簡單議決案。現在請行政委員會主席梁安琪議員作介紹。

梁安琪：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2026 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的本身預算金額是 2 億 2 千 4 百萬澳門元。因應工作需要，立法會已對有關預算作出了兩次修改，但只是在經濟分類項目之間進行款項轉移或者動用備用部分，而沒有對預算的總額作出調整。但隨着各項工作的不斷開展，行政委員會預計本年度的預算已不能應對相關開支；因此，在審慎評估後，行政委員會建議對 2026 年度本身預算進行追加。現就有關建議說明理由如下：

一、推動辦公地點搬遷及立法會大樓的裝修工程。

雖然立法會擁有自身的辦公大樓，但長期以來都面對辦公室空間不足的問題，即使有計劃希望提供更多元化及更優質的服務，亦因空間不足而擱置。終審法院院長辦公室將於本年搬遷至位於南灣的新辦公室大樓，經與特區政府和終審法院商討後，該辦公室現時位於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綜合體的辦公室空間，將會撥給立法會使用，立法會計劃將輔助部門約 80 名工作人員遷入上述的空間辦公。為此，有需要對上述辦公室空間進行基本裝修，並按實際需要配置必要的辦公設備。在完成上述搬遷後，將啟動立法會大樓內部的，尤其是一樓區域的改造與裝修工程，優化功能佈局，增設不同用途的辦公空間，以加強立法會與市民的溝通和互動。同時，亦為議員、議員助理及輔助部門工作人員創造更合適和高效的辦公環境。

第二、進行電子政務並完善關鍵設施的設備。

雖然立法會現已設立電子會務平台，初步實現了議員與立法會輔助部門之間的文件傳遞和信息溝通，但現有的平台功能比較薄弱，亦未能涵蓋部門內部的運作流程，為了提升工作的質素和效率，立法會計劃重構電子會務平台，構建人工智能翻譯輔助系統和電子財務管理系統。因此，亦會同步更新立法會的網站，讓市民更方便獲取資訊和了解立法會的工作進展。另一方面，立法會現有的設施和設備，例如會議系統，已投入使用了多年，某些產品的型號亦會停產，無法進行必要的保養維修服務，為確保系統穩定運行，保障會務工作正常開展，有必要對相關設施的設備進行較大規模的更新。

第三、適度增加人員開支和培訓開支的預算。

為了有效推動各方面的工作，本屆立法會的工作人員數目會基於特區內部人員調動而有輕微的增加。此外，立法會計劃增辦內部培訓，提升人員的工作能力和素養，所以有需要適當加大人員的開支和培訓開支的預算。

綜上所述，立法會有需要進行第三次預算修改，涉及的追加預算金額為 3 千 1 百 37 萬 4 千 5 百澳門元，即比立法會 2026 年度期初預算的總金額 2 億 2 千 4 百萬澳門元，增加了 3 千 1 百 37 萬 4 千 5 百澳門元。在本次預算修改後，2026 年度立法會總預算金額將增加至 2 億 5 千 5 百 37 萬 4 千 5 百澳門元。是次建議的預算修改，具體調整的情況如下：

一、第三十章人員開支的章節，修改後的預算較期初預算增加了 2 百萬 1 千 5 百澳門元；

二、第四十一章設施和設備的章節，修改後的預算較期初預算增加了 2 千 9 百 37 萬 3 千澳門元。

由於涉及對立法會預算總額的修改，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組織法》第四十一條第一款及第四十二條的規定，上述追加預算建議需要由全體會議通過。現將二零二六年財政年度立法會第三次預算修改提交給全體會議審議通過。

多謝各位。

主席：就預算修改的全體會議簡單議決案，請問各位議員有沒有問題？

如果大家沒有問題，現在對二零二六年財政年度立法會第三次預算修改的全體會議簡單議決案進行一般性表決，這個都是用簡單多數的形式進行表決。

如果大家沒有問題，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進入細則性表決。由於這份議決案只有一條條文，我們現在就對獨一條的條文作出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二零二六年財政年度立法會第三次預算修改的全體會議簡單議決案已經獲得通過。

請問大家有沒有表決聲明？沒有表決聲明。

我們今天已經完成了所有的八項議程。

現在散會。

翻譯：翻譯辦公室

文牘：編輯暨刊物處